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长王宝先生、财务总监蒋勤俭先生和计划财务部经理杨剑平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3 年度报告	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二、公司简介.....	6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四、董事会报告.....	10
五、重要事项.....	31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9
八、公司治理.....	56
九、内部控制.....	65
十、财务报告.....	68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17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特发信息、公司	指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
董事会	指	特发信息的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特发信息的年度股东大会或临时股东大会
特发集团、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ADSS	指	全介质无金属自承式光缆
OPPC	指	光纤复合相线（含有 SST 的相线）
TD-LTE	指	4G 标准的传输速度能超过 100Mbps 的一种高速无线通讯技术
ODN	指	光配线网络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讯技术
三网融合	指	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通过技术改造，能够提供包括语音、数据、图像等综合多媒体的通信业务
FTTx	指	光纤接入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重大风险提示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特发信息	股票代码	00007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特发信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DG Inform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DG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宝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www.sdgi.com.cn		
电子信箱	zhangdj@sdgi.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大军	杨文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电话	0755-26506648	0755-26506649
传真	0755-26506800	0755-26506800
电子信箱	zhangdj@sdgi.com.cn	zhangdj@sdgi.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9 年 07 月 29 日	深圳市深南大道新洲立交桥人民大厦 12 层	4403011028357	440301715221632	71522163--2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08 月 16 日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440301103109892	440301715221632	71522163--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公司 1999 年上市时的主营业务为：通讯材料（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生产销售，通讯设备生产销售；通讯信息服务，电子元件器件生产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兼营：普通贸易。</p> <p>报告期末，公司经营范围为：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电力线缆、电力通信光缆、金具及附件的生产（生产项目另办执照）；通信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咨询；软件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信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贸易业务；自动化设备应用技术的开发；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停车服务（具体内容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8 楼西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袁龙平、王焕森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施斌、郑益甫	2013 年 2 月 8 日至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1,571,950,276.88	1,610,087,503.45	-2.37%	1,246,862,97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465,513.27	47,112,843.73	30.46%	36,768,77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036,965.13	45,941,321.57	-8.5%	27,492,00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402,355.77	81,469,912.96	-82.32%	-48,345,624.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83	0.1885	21.11%	0.14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83	0.1885	21.11%	0.14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4%	5.73%	0.51%	4.7%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2,253,466,927.67	1,991,671,137.14	13.14%	1,820,338,53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1,239,543.91	846,695,597.81	20.61%	799,073,967.17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没有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962,305.50	246,074.25	-313,105.95	出售广西吉光股权收益 1412 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3,669.00	1,118,088.00	11,720,949.9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00,000.00		-2,000,000.00	转回预计负债。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0,779.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34,191.01	2,537,831.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255.03	-2,809,818.43	484,421.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2,678.11	142,800.19	20,912.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359.50	274,212.48	161,636.39	
合 计	19,428,548.14	1,171,522.16	9,276,769.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 年，国内经济仍处于弱周期低增速的运行状态，宏观经济复苏缓慢。由于国内光通信行业主要运营商自身战略的调整以及电网投资政策的变化，导致投入节奏整体放慢，国内市场订单延迟；在市场需求量增幅放缓、国内纤缆行业扩产基本到位的背景下，行业竞争加剧，纤缆产品价格加速下跌，出现光通信行业整体收入下滑的情况。

面对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带来的困难，公司上下一心，积极应对挑战，坚持贯彻稳健经营的思想，立足于公司长远发展，探寻行业上下游及其他产业方向的发展机会，努力探索企业经营管理模式优化的新思路，依托发展主营业务，扎实做好各项重点工作，在战略项目推进、成本费用管控能力提升、以研发技改促进差异化竞争能力提高、市场销售拓展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公司经营运作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态势，品牌形象获得更广泛的认可，社会影响力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了“2013 年中国光纤光缆最具竞争力企业 10 强”、“2013 年中国光通信最具综合竞争力企业 10 强”、“2013 年中国光传输与网络接入设备最具竞争力企业 10 强”、“2013 年度中国通信行业最具投资价值企业”等一系列荣誉。

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展的主要工作包括：

1、针对 2013 年市场形势，理清思路、思变进取，强化市场导向和危机意识，紧紧围绕“做实做强”的管理目标，坚持“发展优先，效率优先”原则；组织公司向外部企业对标学习，同时在公司内部广泛开展以改进制度、完善流程为目标的管理案例分析。

2、完成了公司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新股 2100 万股，再融资 1.39 亿元，实现了资本市场运作的新突破，提高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为今后的资本运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以项目管理方法为抓手，实现多个战略项目的落地实施，管理效果明显，战略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4、重视技术创新和研发技改，加强信息化建设，由技术中心统筹组织公司技术研发及成果申报、质量体系建设和维护、标准化等工作，组织开展国家级技术中心的申报，专业归口知识产权和政府资助项目的申报，专注于提升公司差异化竞争实力，支持长远战略发展。

5、积极探索商业模式的创新，电力光缆产业线由单一的产业线经营向上下游产业链延伸，寻找新的价值增长点；光网科技从室内缆制造商，拓展到 FTTX 全产业链，能为客户提供设备、接入光缆、光器件、工程方案咨询、施工等“一站式”FTTX 整体解决方案，并增加了 ODN、光器件、箱体及有源光网络产品生产线；泰科事业部尝试总代理、借壳投标等新的合作方式，产品结构向 TD-LTE 横向拓展，经营模式从设备制造代理商向系统集成商转变，顺利与中兴通讯签定 TD-LTE 产品在电力市场的总代理合同。

6、顺应市场变化，优化销售激励机制，注重营销团队建设，提升专项市场拓展能力，局

部市场取得一定突破。

7、坚持精益化生产，充分发挥财务管理的作用，有针对性地深化成本费用管控。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要核心业务是光纤、光缆、通信设备、电力线缆、电力通信光缆、金具及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通信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等。在报告期内，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公司已将铝电解电容器的生产和销售移出自身经营范围。

本报告期与上年相比主要指标如下：

项目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71,950,276.88	1,610,087,503.45	-2.37%	
营业成本	1,274,518,887.25	1,329,059,161.91	-4.10%	
期间费用	213,172,462.28	202,928,202.43	5.05%	
研发投入	64,532,060.74	61,040,758.33	5.72%	
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14,402,355.77	81,469,912.96	-82.32%	主要原因系受市场环境的影响，销售收款方式发生变化及收款周期延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加快项目开发，强化经营创新，推进产业升级，保障战略规划的实现，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的总体发展思路，克服宏观经济环境和产业竞争的不利因素，打造精英销售团队，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夯实基础管理工作，狠抓成本控制和精益化管理，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加大创新投入，提高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72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38亿元，下降2.37%；利润总额719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27.9万元，增长16.67%；实现净利润644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77.8万元，增长17.9%；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614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35.3万元，增长30.4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略有缺口，而利润有一定增幅，其主要原因是：受到市场订单和行业竞争的影响，公司主营产品虽然在销售量上较去年同期有小幅增长，但产品市场价格却同比下降明显，因而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对此，公司通过优化产业线结构、狠抓成本控制等举措，使公司在营业收入下降的情况下，企业整体销售毛利率有所提升，实现了利润的增长。此外，公司本年度转让子公司广西吉光股权，带来股权转让收益1412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25,347万元，净资产116,55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2,100万股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30万元，用于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和重庆特种光缆项目。此后，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额，以及光纤扩产项目另一增资方的增资计划发生变化等客观情况的变化，为了有利于持续平稳发展，公司在对募集资金投资的两个项目再次进行了全面的分析、论证，做出了合理的方案调整。该调整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五届十

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披露于 2013 年 8 月 24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并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两项目正按计划有序实施中。

2、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7,195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2.3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7,907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2.96%。主营业务收入中，主导产业光纤光缆系列产品实现收入 134,941 万元，同比增长 0.55%；光传输设备实现收入 12,800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13.94%；铝电解电容器实现收入 165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95.06%，主要是销售该业务板块的广西吉光退出合并范围所致。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光纤光缆（单位：芯公里）	销售量	11,676,409.34	9,191,473	27.04%
	生产量	11,352,329.66	9,534,158.26	19.07%
	库存量	2,593,310.26	2,917,389.94	-11.11%
	市场占有率 (%)			
光传输设备（单位：套）	销售量	3905	3,994	-2.23%
	生产量	3987	4,100	-2.76%
	库存量	2100	2,018	4.06%
	市场占有率 (%)			
电子元器件（单位：万只）	销售量	291.29	8,779.26	-96.68%
	生产量		8,440.11	-100%
	库存量		3,853.69	-100%
	市场占有率 (%)			

电子元器件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广西吉光生产、销售的产品，因股权转让，广西吉光已退出合并范围。本期销售量是为广西吉光代理出口。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5,241,509.9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4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52,875,538.98	3.36%
2	客户 2	33,441,444.33	2.13%
3	客户 3	34,351,469.77	2.19%
4	客户 4	31,565,128.62	2.01%
5	客户 5	43,007,928.28	2.73%
合计	--	195,241,509.98	12.42%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1,217,570,239.78	95.53%	1,230,319,016.45	92.57%	-1.04%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619,705.73	0.13%	32,768,492.28	2.47%	-95.06%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光纤光缆		1,113,837,488.43	87.39%	1,111,262,306.06	83.61%	0.23%
光传输设备		103,732,751.35	8.14%	119,056,710.39	8.96%	-12.87%
铝电解电容器		1,619,705.73	0.13%	32,768,492.28	2.47%	-95.06%

本年度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项目	本金额	本年占总成本比重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占总成本比重	本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1、原材料	1,041,659,645.29	85.44%	1,099,408,581.02	87.04%	-5.25%
2、人工薪酬	61,510,815.67	5.05%	56,906,963.39	4.51%	8.09%
3、折旧	24,591,851.77	2.02%	24,019,175.10	1.90%	2.38%
4、能源	23,546,377.44	1.93%	19,765,719.09	1.56%	19.13%
5、其他	67,881,255.34	5.57%	62,987,070.13	4.99%	7.77%
合计	1,219,189,945.51	100.00%	1,263,087,508.73	100.00%	-3.48%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4,157,422.8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4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59,449,571.07	14.87%
2	供应商 2	35,856,085.97	3.34%
3	供应商 3	31,592,167.45	2.95%
4	供应商 4	30,145,557.21	2.81%
5	供应商 5	27,114,041.19	2.53%
合计	--	284,157,422.89	26.49%

4、费用

单位：元

费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81,402,291.88	67,344,723.78	20.87%
管理费用	121,708,669.88	123,010,222.87	-1.06%
财务费用	10,061,500.52	12,573,255.78	-19.98%
所得税	7,550,311.40	7,048,782.45	7.12%

5、研发支出

为了扩大产能、提升效率、增加产值，公司每年坚持对研发支出的投入。2013 年度研发支出实际发生额为 6,453 万元，同比上年 6,104 万元增加了 5.72%，占本年期末净资产的 5.54%，占本年营业收入的 4.11%。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3,468,176.25	1,643,841,464.78	-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065,820.48	1,562,371,551.82	-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2,355.77	81,469,912.96	-8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06,260.84	6,496,455.70	30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279,285.05	123,580,669.93	45.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73,024.21	-117,084,214.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643,340.06	97,626,179.73	14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056,972.89	126,493,285.71	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6,367.17	-28,867,105.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37,205.36	-64,481,407.25	

相关数据同比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年同期减少 82.32%，主要原因系受市场环境的影响，销售收款方式发生变化及收款周期延长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301.8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出售广西吉光股权收到的现金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45.07%，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600 万元所致。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年同期增加流出 3,609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上年增加 142.4%，主要原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带来货币资金的增加所致。

(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12,345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所致。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1,477,412,478.73	1,217,570,239.78	17.59%	-0.89%	-1.04%	0.12%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653,435.83	1,619,705.73	2.04%	-95.06%	-95.06%	-0.11%
分产品						
光纤光缆	1,349,412,491.85	1,113,837,488.43	17.46%	0.55%	0.23%	0.27%
光传输设备	127,999,986.88	103,732,751.35	18.96%	-13.94%	-12.87%	-0.99%
铝电解电容器	1,653,435.83	1,619,705.73	2.04%	-95.06%	-95.06%	-0.11%
分地区						
国内	1,353,444,808.76	1,115,875,997.04	17.55%	-4.2%	-4.68%	0.41%
国外	125,621,105.80	103,313,948.47	17.76%	12.72%	11.78%	0.7%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 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货币资金	218,062,325.72	9.68%	248,698,673.45	12.49%	-2.81%	主要是一方面非公开发行股票带来货币资金的增加；另一方面本年销售收款方式发生变化，引起流动资金的占用增加，以及购买理财产品引起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账款	577,321,645.77	25.62%	443,748,426.28	22.28%	3.34%	主要原因系受市场环境影 响，销售收款方式发生变化及收款周期延长所致。
存货	413,014,791.24	18.33%	403,772,881.31	20.27%	-1.94%	
投资性房地产	191,775,815.74	8.51%	174,422,249.82	8.76%	-0.25%	
长期股权投资	2,540,014.94	0.11%	2,571,328.53	0.13%	-0.02%	
固定资产	424,143,745.14	18.82%	358,427,471.33	18%	0.82%	变动原因主要系光纤公司固定资产增加及信息本部光纤厂房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30,940,394.89	5.81%	40,159,671.48	2.02%	3.79%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增加光纤扩产设备以及信息港二期工程支出较多所致。
应收票据	93,403,696.19	4.14%	31,190,040.93	1.57%	2.57%	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度销售客户较多采用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所致。
无形资产	85,013,716.18	3.77%	109,924,943.91	5.52%	-1.75%	主要原因系主要是上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广西吉光公司本年度退出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减少广西吉光公司账面无形资产所致。
商誉	3,303,231.92	0.15%	1,335,182.66	0.07%	0.08%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常州华银产生商誉 197 万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711,895.39	0.3%	4,993,959.65	0.25%	0.05%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新增重庆光缆厂房及办公室装修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9,799.10	0.34%	3,993,306.44	0.2%	0.14%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增加，相应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预付账款	31,566,937.72	1.4%	125,576,546.25	6.31%	-4.91%	主要原因系上年预付光纤的设备款本年到货已转入在建工程核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6,000,000.00	1.15%	1,729,800.00	0.09%	1.06%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司新购买理财产品 2600 万元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短期借款	14,010,000.00	0.62%		0%	0.62%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47,099,975.08	6.53%	156,107,332.16	7.84%	-1.31%	主要是归还项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17,307,649.46	9.64%	294,365,655.59	14.78%	-5.14%	主要系上年末应付票据于本年到期支付所致。
应付账款	429,701,972.10	19.07%	297,832,172.79	14.95%	4.12%	主要原因系光纤扩产相应增加应付设备款及材料款所致。
预收帐款	83,421,586.69	3.7%	41,355,296.56	2.08%	1.62%	主要原因系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605,779.72	-0.03%	5,281,838.72	0.27%	-0.3%	主要原因系主要是光纤扩产购进的固定资产进项税留抵所致。
应付股利	1,170,000.00	0.05%	0.00	0%	0.05%	主要原因系期末数为子公司光网科技公司 2013 年度分红应付的少数股东股利。
预计负债	0.00	0%	2,000,000.00	0.1%	-0.1%	主要原因系原计提预计负债的天元案已过法律规定的诉讼时效，本年度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13,988.30	1.27%	49,060,821.80	2.46%	-1.19%	主要原因系主要是上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广西吉光公司本年度退出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减少广西吉光公司账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00,000.00	0.42%	1,500,000.00	0.08%	0.34%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新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产已购置但未经验收所致。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产业竞争能力

公司保持着良好稳健的发展势头，基本形成了以光纤光缆产业链为主，工业地产为辅的产业格局。普通光缆、电力光缆、室内光缆、FTTX无源光通信全产业链以及有源光网络产品的产销量持续增长，公司主导产业连续多年稳居国内光纤光缆行业10强，“特发信息”已成为光缆行业中具有影响力的主流品牌。

2、生产经营能力

近年来，公司通过产业线搬迁、扩产以及合并、收购等方式，迅速扩充产能，不断拓展、完善产业链上下游，形成了规模化、纤缆一体化的产业格局，保持了光纤光缆生产、检测、

设备研发的业内领先水平。通过持续改进产品生产工艺和流程，辅之以有效的生产管理能力和不断提升产能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在引进国外先进生产设备、测试仪器及配套器件的同时，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制生产设备的能力，保证了产品生产工艺的先进性和设备使用性能的稳定性和自主能力。

3、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是深圳市首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之一，拥有业内一流的专业技术团队，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的制定，在中国光通信产业中，技术研发能力一直处于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是业内为数不多的能够生产全系列、多品种光缆的企业，“特”和“全”是公司在行业中发展的优势所在。公司是国内ADSS最大跨距的保持者，研制生产出国内第一条OPPC测温智能导线，是国内第一个自主研发并生产成功SST生产线的企业。2013年，公司自行研制成功光电复合低压电缆（OPLC）接头盒和目前国内同类认证产品中芯数最大的576芯层绞式散纤室外光缆；通过提升三层绞合技术，使公司三层笼绞设备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中心，承担公司技术研发项目。2013年，开展研发技改项目88项，申请专利33项，获得专利证书23项（其中，新增发明专利2项，外观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0项）；报告期内获得政府资助超千万元。

4、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开拓能力

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电信、移动、联通、广电、电力、石油、矿山、城域网、交通、航空、军工、智能建筑以及消费类和工业电子等领域，拥有面向全球的专业营销网络。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是电信、移动、联通和电力等行业客户的优质供应商和重要合作伙伴。此外，公司还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产品远销东南亚、非洲、中东、北美、欧洲等区域的多个国家，品牌逐步得到国外客户的认可，参与多个海外运营商的网络建设项目。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6,219,830.00	0.00	1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光缆生产、光纤光缆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铝包钢单线、铝包钢绞线、铝包钢芯铝绞线、架空绞线制造和销售	67.8%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设计、制造和经营各类单模光纤及相关业务	64.64%

2013年4月，公司协议投资人民币1,291.98万元，收购常州通光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银公司”）的51%股权，2013年5月交割股权，完成对其实际控制，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2013年5月，公司对华银公司增资3000万元，实现控股67.8%。

2013年4月12日，公司投资6210万元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其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2013年7月，向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单方面增资6120万元，对其持股比例变更为64.64%。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无

（3）证券投资情况

无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无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33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24.5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24.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30万元。公司计划投资于以下两个项目：1、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使用募集资金6,120万元；2、重庆特种光缆项目，使用募集资金6,210万元。合计：12,33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424.56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905.44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	是	6,120	6,120	6,120	6,120	100%	2014年02月15日	0	是	否
重庆特种光缆项目	是	12,002	6,210	3,304.56	3,304.56	53.21%	2013年12月18日	-48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122	12,330	9,424.56	9,424.56	--	--	-48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18,122	12,330	9,424.56	9,424.56	--	--	-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重庆特种光缆项目已于2013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2013年度该项目处于建设期,故报告期内实现收益为负数。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1、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的调整:由于长飞公司投资计划变更的原因,其最终放弃向光纤公司增资,故原拟定特发信息和长飞公司双方共同增资12000万元,特发信息增资6120万元,长飞公司增资5880万元的方案内容,调整为由特发信息单方增资6120万元,长飞公司放弃进行增资;长飞公司放弃增资造成的5880万元项目资金缺口由光纤公司增加银行贷款解决。项目具体投资									

	<p>内容不做改变。</p> <p>2、重庆特种光缆项目的调整：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计划金额，在保证投资项目有序开展，优先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调减向重庆特种光缆项目投资的金额。调整后本项目总投资金额由 12,002 万元降为 6,210 万元（为原投资计划的 51.74%），生产规模由年产特种光缆 200 万芯公里调整为 120 万芯公里（为原计划的 60%）。</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重庆特种光缆项目，无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生产设备拉丝塔在项目投入前期已经预订并支付设备款，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424.5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905.44 万元，主要是重庆特种光缆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424.5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资金余额为 2,949.83 万元（期末余额中包含利息收入为 44.3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2,905.4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募集资金项目。</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13 年 2 月 8 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 2,100 万股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944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30 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披露于 2013 年 2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p> <p>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调整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五届十三次会议审议，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相关公告分别披露于 2013 年 8 月 24 日和 2013 年 9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p>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	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	6,120	6,120	6,120	100%	2014 年 02 月 15 日	0	是	否
重庆特种光缆项目	重庆特种光缆项目	6,210	3,304.56	3,304.56	53.21%	2013 年 12 月 18 日	-48	是	否
合计	--	12,330	9,424.56	9,424.56	--	--	-4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的调整：由于长飞公司投资计划变更的原因，其最终放弃向光纤公司增资，故原拟定特发信息和长飞公司双方共同增资 12000 万元，特发信息增资 6120 万元，长飞公司增资 5880 万元的方案内容，调整为由特发信息单方增资 6120 万元，长飞公司放弃进行增资；长飞公司放弃增资造成的 5880 万元项目</p>						

	<p>资金缺口由光纤公司增加银行贷款解决。项目具体投资内容不做改变。</p> <p>2、重庆特种光缆项目的调整：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计划金额，在保证投资项目有序开展，优先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调减向重庆特种光缆项目投资的金额。调整后本项目总投资金额由 12,002 万元降为 6,210 万元（为原投资计划的 51.74%），生产规模由年产特种光缆 200 万芯公里调整为 120 万芯公里（为原计划的 60%）。</p> <p>3、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五届十三次董事会、201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根据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201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以及《光纤扩产可研报告》和《重庆涪陵可研报告》披露的承诺：光纤项目在 2015 年达产后，将新增销量 675 万芯公里，预计年均新增销售收入为 35,841 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为 3,446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7.2%，项目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8.25 年；涪陵特种光缆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实现产能 120 万芯公里/年，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为 18,732 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为 1,106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 16.04%，项目包含建设期的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7.6 年。</p> <p>光纤扩产项目在 2013 年度处于建设期，扩产设备分步安装，分步调试，于 2014 年 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重庆特种光缆项目已于 2013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 2013 年度该项目处于建设期，故报告期内实现收益为负数。</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光缆	37,000,000.00	84,423,217.37	36,088,884.88	7,159,800.51	-663,232.34	-663,232.34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FTTX 无源光通信产品	77,993,800.00	273,342,474.30	98,989,269.38	261,445,637.12	15,059,343.99	11,828,772.60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光纤	206,518,320.00	372,655,689.35	212,453,723.13	165,784,669.09	-9,339,240.23	-7,335,283.28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	子公司	制造业	金具	10,000,000.00	36,003,675.37	14,129,641.63	36,066,926.05	1,880,274.63	1,410,285.32

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光传输设备	28,000,000.00	27,889,073.29	27,871,161.40	0.00	-128,849.99	-129,069.99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光缆生产	62,100,000.00	70,721,692.21	61,615,589.98	6,864,597.20	-484,410.02	-484,410.02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铝包钢	50,300,900.00	75,132,886.40	60,523,602.00	38,380,210.24	1,351,444.73	1,056,222.12	
常州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线电缆	5,000,000.00	6,188,654.90	5,923,841.37	745,599.32	102,242.27	243,530.00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制造业	光缆生产	10,850,000.00	14,691,244.90	11,994,793.08	41,251,141.29	-56,897.95	-147,705.60	

(2)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营 FTTX 无源光通信产品，公司持股比例为 61%。因运营商投资策略调整，基础建设放缓等因素的影响，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145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12.81%；净利润 1,183 万元，同比上年下降 45.17%。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主营设计、制造和经营各类单模光纤及相关业务，公司持股比例为 64.64%。光纤扩产项目在 2013 年度处于建设期，扩产设备分步安装，分步调试，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578 万元，同比上年下降 16.57%；由于光纤销售价格下降因素，净利润为-734 万元，同比上年下降 271.87%。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完善上下游产业链	收购股权	完善产业线，2013 年收益为 71.61 万元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优化产业结构	出让股权	出让股权收益 1412 万元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投资常州特发华银 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5,492.65	4,291.98	4,291.98	78.14%	71.61
合计	5,492.65	4,291.98	4,291.98	--	--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七、2014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国家“十二五”规划的逐步推进，给光通信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国内 4G 牌照的发放、三网融合的推广、智能电网的快速建设、100G 系统的大规模集采，对光通信行业形成整体利好；行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将使通信线缆的市场需求在品种结构调整的基础上继续稳步增长；智慧城市的快速建设和物联网、数据中心、云计算技术的广泛应用，也给相关的系统集成产业开辟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由于近年来光通信产业一直处在高速增长发展之中，同时，我国的通信线缆行业是充分开放行业，企业为抢占市场纷纷迅速扩产，通信线缆在全产业链上产能已经过剩，普通产品同质化竞争激烈，产品价格尤其是光纤价格下滑明显，行业利润率整体呈现下降趋势。行业竞争已从 2013 年 4G 前的订单竞争，转变为成本、产能及产业链整体实力和战略布局的竞争。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光通信产业的发展，一方面，使市场需求处于高位增长的态势；另一方面，又呈现出全行业产能过剩的局面，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将坚持推进纤缆产业链一体化和竞争差异化战略，积极整合各方面的资源，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成本控制能力，以市场需求为先导，以技术研发为根本，培育自主创新的内生力量，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综合竞争力以及抗风险能力。

（三）经营计划

2014 年度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强化危机意识，主动思变进取，积极有为，狠抓文化体系的落地根植，将“开放、学习、职业化”的核心文化理念内化至制度和行为中，深刻融入企业经营管理过程的各个方面，全方位提升企业综合竞争能力。

2、高度重视市场营销工作，整合市场资源，全面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投入，有序推进海外市场资质认证和品牌推广工作，探讨借船出海、发展当地代理商、当地设厂等多种拓展海外市场的方式方法。

3、推进岗位薪酬优化项目的落地执行，通过岗位薪酬市场价值评估、绩效体系的持续优化、加大员工知识与技能的培训力度等工作的开展，强调职业化的精英意识，促进职业化人才队伍的建设。

4、在体制机制上大胆探索，采取体制变革的方式，激发企业的活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力度，借助国家级技术中心申报工作的推进，积极促进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形成公司技术创新战略的良性发展。

5、通过对本部组织架构的定位整合，提升组织效能，进一步增强职能机构对生产经营一线的服务与支撑的力度；通过内控体系、质量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和整合，继续完善制度流程建设；稳步推进信息化管理建设。

6、继续抓好战略项目和项目化管理，有效推动公司战略项目的实施进程，加强项目后评价工作。

（四）公司 2014 年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和资金来源

公司 2014 年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主要来自于为满足光纤新增产能扩张升级、产业链上下游的完善和区域布局、发展系统集成产业、投资兴建特发信息科技大厦建设项目以及补充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的需要，预计 2014 年各投资项目总资金需求量约为 12650 万元。所需的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贷款和公司自有资金。

（五）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

1、国家宏观政策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政策导向有着紧密的联系，国家宏观政策的变化、经济结构的调整、宏观经济风险的显现、政府信息化建设投资战略的调整以及行业资源的重新整合，都有可能使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直接给公司主营业务带来冲击。

为减少国家政策变化对主业经营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动趋势，及时了解国家政策的动向，适时调整自身的经营策略。同时，公司充分利用目前的有利因素，坚持实行产业一体化协调发展，努力拓展产业盈利空间；坚决实行规模化经营，控制生产经营成本；努力提升内部管理水平，提高资产运营效率；积极推行差异化竞争，争取市场的主动权，全面增强公司抵御外部风险的能力。

2、经营风险

国家宏观政策给光纤光缆业发展带来的正面影响，带动行业市场容量不断扩大，行业领先企业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同时也吸引新的竞争者进入线缆产业，业内竞争日益激烈。并且，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电力各大运营商，包括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和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客户集中，运营商采购主要采用集中招标的方式，近年来投标价格持续走低，行业利润空间不断压缩。

公司将继续整合市场资源，增加市场战略的组织、策略灵活度，扩大产销规模，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全力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优化纤缆一体化产业链上下游的运营，提升产业链整体效率，着力开发高端特种纤缆产品，持续培养市场差异化竞争的實力；将自主发展与合理利用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相结合，实现资本扩张与产业扩张并重的发展模式，有效扩大企业规模，拓展产业链的延伸空间，推动企业快速发展。

3、管理风险

近些年来，公司一直保持着健康稳定的发展势头，随着产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产落实，战略布点的稳步推进，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公司经营的规模和管理工作的复杂程度都显著增加，这对公司现有的管理能力提出了严峻的考验。

公司将继续坚持“做实做强”的思路，进一步完善制度、优化流程，强化控制体系，夯实基础管理工作，提升组织效能；加快公司销售体系的变革，构建更有活力的销售激励和考核机制；把营销、管理、技术研发骨干人才的培养放在首要位置，培养核心团队；同时，继续从外部引进社会优秀人才，丰富人才结构。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自收购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自2013年1月起退出合并范围。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1、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号文件）相关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分红行为，健全的利润分红机制，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开展了专项论证，并按照决策程序，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完善了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则、形式，明确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规定了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调整程序，同时明确独立董事在公司利润分配中应尽的职责和应发挥的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并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尽职履责，监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方案可采取多种途径表达意见和诉求，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3年6月20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2、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特发信息母公司2013年初未分配利润为62,695,032.21元，本年度净利润为38,604,688.7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860,468.88元，再减去2013年度分配给股东的现金股利9,485,000元后，2013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25,259,219.87元，截至2013年12月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87,954,252.08 元。

公司根据《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各类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对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预案：

公司按总股本 27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130,000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 2013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2 年初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5,874,137.35 元，2012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54,624,143.55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7,112,843.73 元，计提盈余公积后，剩余 43,426,308.35 元转入当年未分配利润，2012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9,300,445.70 元。董事会建议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3 年 2 月 8 日公司非公开后的总股本 27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9,485,000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公司 2012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已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可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合并	母公司
年末分配利润	25,874,137.35	29,516,213.76
其中：2011 年度净利润	36,768,772.79	31,343,432.66
提取盈余公积	-3,279,579.31	-3,279,579.31
年初未分配利润	-7,615,056.13	1,452,360.41

一方面，考虑到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近年来首次出现正数，且绝对数额较小，另一方面，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新增投资项目及后续项目较多，资金需求量大。从公司稳健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考虑，董事会建议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将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未用于分红的现金利润可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已经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8,130,000.00	61,465,513.27	17.26%
2012 年	9,485,000.00	47,112,843.73	20.13%
2011 年	0.00	36,768,772.79	0%

4、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71,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8,13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17,420,490.0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特发信息母公司 2013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62,695,032.21 元，本年度净利润为 38,604,688.7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860,468.88 元，再减去 2013 年度分配给股东的现金股利 9,485,000 元后，2013 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 25,259,219.87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87,954,252.08 元。

公司根据《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各类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对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预案：

公司按总股本 27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130,000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 2013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1月08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2013年经营业绩状况。
2013年01月10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近几年经营状况和趋势。咨询目前国家政策对行业发展的影响。
2013年01月30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程。
2013年02月04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程以及2013年经营业绩状况。
2013年04月09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沟通公司历年利润分红情况。
2013年04月12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一季度业绩预报的情况，讨论公司年报中的利润增长趋势问题和产能扩张的有效性。
2013年06月25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咨询公司半年报披露预约时间。
2013年07月04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光纤项目扩产进度。
2013年08月08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13年08月28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2013年11月27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产品未来发展规划和技术要求。
2013年09月13日	深圳君悦酒店	书面问询	其他	登录深交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的近百名咨询者	公司的行业情况、经营发展、战略规划等方面的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有两宗以前年度发生，在本报告期内没有结案的较为重大的诉讼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诉讼中止，汉唐证券有限公司破产	5,000	是	汉唐破产，公司参与破产财产分配	诉讼中止	公司获得三次破产债权分配，金额分别为3,569,579.29元、20,413,122.63元和2,029,327.21元	2013年01月08日	2013-01
判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败诉	1,710	是	已判决结案。公司履行责任，向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购买债券	中牟还钱，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执行阶段，公司向中牟追索，已将中牟广电局名下广电大楼过户到公司名下。	2013年04月09日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重大诉讼事项的详细说明：

1、2003年9月10日和12日，公司与汉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两份《委托国债投资协议书》，依照约定，公司委托汉唐证券进行5000万元的国债投资，期限一年收益部分按照委托方受托方七三分成。2004年8月汉唐证券涉嫌违规经营、出现巨额亏损而被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托管，公司的委托资金已经无法按期归还。在此情况下，为了尽力避免或减少损失，公司于2004年8月23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保全，依法冻结了汉唐证券投资的相应金额的股权投资。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于2004年9月10日正式受理了公司对汉唐证券的起诉。公司请求法院判令汉唐证券返还投资资金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公司已于2004年9月11日将详情公告于《证券时报》上）。由于最高法院通知暂停以汉唐证券为被告的诉讼。对于该项诉讼涉及的委托国债投资事项，公司在2004年度已经计提了1000万元的减值准备，2005年度再计提3500万元的减值准备。2008年汉唐证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公司提起的诉讼被终止。

2009年1月，本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支付的汉唐证券第一次破产债权分配款3,569,579.29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针对该项投资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4500万元，账面净值143万元。

2011年4月，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分配的汉唐证券第二次破产债权分配的现金和股票，总价值为20,413,122.63元。（公司已于2011年3月2日将按照裁定分配获得第二次破产债权的详情公告在《证券时报》上）。

2013年1月，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分配的汉唐证券第三次破产债权分配的现金2,029,327.21元。（详情参阅2013年1月8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05年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因贷款纠纷受理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起诉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和本公司一案。本公司因担保人被列为第二被告，于2005年12月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诉状》副本。

中牟县广播电视局于2001年11月22日与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下简称“深圳中行”）签订《借款合同》，向深圳中行贷款1710万元，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为月0.5445%，逾期则依据人民银行规定按日万分之二点一按季计收复利。贷款被全部用于支付中牟县广播电视局向本公司购买有线电视加解扰系统及设备的货款，即买方信贷。中牟县广播电视局以其位于中牟县的广电办公大楼及土地向深圳中行提供抵押，本公司作为卖方，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即如果中牟县广播电视局抵押物业不足清偿全部本息，则本公司对不足清偿部分负连带清偿责任。中牟县广播电视局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还本付息的义务。本公司在之前的历年年度报告均披露了该担保事项。

2004年6月，深圳中行将上述贷款合同的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2005年8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又将该债权转让给本案原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2005年11月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为追讨债权提起诉讼，提起诉讼的本金1710万元，利息3377667.57元（截至2005年11月20日）。

2006年2月27日，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第一被告偿还原告本金1710万元及利息（按照人民银行利率标准计算），本公司对第一被告抵押物业抵债或变现偿还后不足的部分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判决生效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由于第一被告抵押物业的变现或偿债数额之间会有差额以及第一被告的资产状况和履行能力等因素可能会对公司产生损失，为了防范风险，公司2005年度对该担保和诉讼事项计提了1600万元的预计负债。深圳中院于2006年对第一被告的抵押物业变卖还债，经两次拍卖，均流拍。按照生效判决书，截止2007年底，案件涉及的本金和利息总额已经超过2600万元。为了减轻我司最终承担保证责任的数额，取得向第一被告追索的主动权，避免另案起诉第一

被告造成时间和金钱的浪费，公司经董事会决议于 2007 年 11 月以 2000 万元的价格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收购了其对第一被告中牟广电局的债权（相当于我公司在诉讼执行阶段履行了保证义务）。随后，我司进入对河南中牟广电局追诉和申请执行中，2008 年初查封了抵押物业河南中牟广电大楼的土地使用权，并通过深圳中院将已查封的广电大楼与土地使用权同时进行拍卖，经三次流拍后，于 2009 年 8 月以 6,741,026 元抵债予我公司，2010 年 2 月 24 日广电大楼的房产证已过户至我公司名下，《土地使用证》的过户手续暂未能办理。

二、媒体质疑情况

无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 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 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 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 5）	披露索引
华银公司个人股东	华银公司 51% 股权	1,291.98	所收购股权已过户	有利于主导产业链的完善。不会对业务连续性和管理层稳定性造成负面影响。	自 4 月份购入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净利润 71.61 万元。	1.17%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西贺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对广西吉光公司享有的债权	2013年1月8日	729.3	0	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均未产生负面影响	0%	市场公允价值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13年01月11日	2013-3
	广西吉光公司51%股权	2013年1月8日	2,600	1411.89		22.97%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13年01月11日	2013-3

3、企业合并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企业合并事项。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	采购货物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4,175.19	3.89%	银行转帐、商业承兑汇票	较小		无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	销售货物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1,624.07	1.1%	银行转帐、商业承兑汇票	较小		无
合计				--	--	5,799.26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适用与非关联方统一的交易对象选择标准。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适用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无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1) 托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托管事项。公司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委托理财事项如下:

受托方	委托金额 (万元)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方式	批准程序	是否回收	当年度实际 收益金额 (万元)	2012年度计 提减值准备 (万元)
汉唐证券	3000	2003.9.10 ~2004.9.10	收益7成归公司,3 成归汉唐	股东大会授权	否	0.00	0
汉唐证券	2000	2003.9.12 ~2004.9.10	同上	同上	否		

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曾经授权:授权经营班子利用项目投资之前闲置的资金作购买国

债的短期投资业务，数额以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为限。公司经营班子据此决策了上表所列的委托国债投资决策。

委托汉唐证券的国债投资情况详见2013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的“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在2004年度计提了1000万元的减值准备，2005年度公司继续计提了3500万元的减值准备。2009年1月，本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支付的汉唐证券第一次破产债权分配款3,569,579.29元。2011年4月，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分配的汉唐证券第二次破产债权分配的现金和股票，总价值为20,413,122.63元。2013年1月，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分配的汉唐证券第三次破产债权分配的现金2,029,327.21元。

2)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无

(3) 租赁情况

1) 租赁情况说明

随着信息港一期出租率的逐步稳定, 物业租赁收入日渐成为公司主营业收入之外的一项重要补充。2013 年度物业租赁收入 5,769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 3.67%, 比上年同期上升 0.5 个百分点。

2)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无

3、其他重大合同

无

4、其他重大交易

无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激励机制的特别承诺：为对公司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以下简称“管理层”）进行有效长期激励，特发集团将其实施对价安排后持有的特发信息股份总额中不超过 10% 的股份，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管理层每年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必须按出售价格的 10% 向公司交纳风险责任金，如不能完成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考核任务，则交纳的风险责任金不予退还，由公司享有。管理层认股条件和风险责任等约束和激励计划的具体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该部分股份的流通条件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005 年 12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我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对特发集团实施对价安排后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总额的 90% 解除了限售，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10,557,067 股。剩余 10% 的股份按照激励机制的特别承诺的规定，仍然限售。承诺在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军博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7 名特定投资者	本次发行的 7 家/名投资者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博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承诺将本次获配股份进行锁定处理，并承诺获配股份自该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	2013 年 02 月 08 日	12 个月	在承诺期间，7 名投资者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义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已于 2014 年 2 月 12 日全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承诺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中，大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就激励机制所做出了特别承诺。之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的通知”。经对照发现，特发集团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股权激励承诺不符合《试行办法》规定的要求，该股权激励承诺因此暂未执行。公司董事会正根据现行相关规定，重新讨论、积极研究制定公司的股权激励方案，争取早日以新的股权激励方案替代大股东特发集团在股改时就激励机制所做的承诺。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信息港一期	2011年09月01日	2021年09月01日	2,050	1758	信息港一期项目盈利预测的假设前提是项目形成的办公面积全部用于对外租赁，但是目前公司已将其中一部分办公面积自用，不对外出租。	2007年08月18日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公告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袁龙平、王焕森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2、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3、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4、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5、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2012年度，公司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对公司实施了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工作进度和质量均符合公司要求。

公司管理层拟向董事会提出：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13年8月5日，公司收到原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函件，获悉公司拟聘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并设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全部员工及业务将转移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主体为客户提供服务。

鉴于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相关的专业人士已转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担任公司2013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并确定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报酬共人民币70万元。

该聘请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五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报酬为24万元。

本年度，因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由保健机构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保荐人施斌先生和郑益甫先生对公司实施持续督导。公司未向保荐人直接支付费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1、2011年9月1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2012年6月18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通过。

3、2012年8月13日，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025号《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0,000股，有效期6个月。

4、2013年1月，公司以6.64元/股的价格向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信国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博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7家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2,100万股。其中天津军博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成为公司前十名股东。该7家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均为 12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2月10日（因限售期满上市流通日2014年2月8日为非交易日，实际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2月10日），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加的股份）也不上市交易或转让。（详见 2013 年 2 月 7日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5、2013年1月24日，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审国际验字[2013]0101000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月24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3,944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614万元，特发信息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30万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2,1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10,230万元。

6、2013年2月8日，公司新增2,100万股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7、2013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的调整：由于长飞公司投资计划变更的原因，其最终放弃向光纤公司增资，故原拟定特发信息和长飞公司双方共同增资12000万元，特发信息增资6120万元，长飞公司增资5880万元的方案内容，调整为由特发信息单方增资6120万元，长飞公司放弃进行增资；长飞公司放弃增资造成的5880万元项目资金缺口由光纤公司增加银行贷款解决。项目具体投资内容不做改变。

2) 重庆特种光缆项目的调整：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计划金额，在保证投资项目有序开展，优先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调减向重庆特种光缆项目投资的金额。调整后本项目总投资金额由12,002万元降为6,210万元（为原投资计划的51.74%），生产规模由年产特种光缆200万芯公里调整为120万芯公里（为原计划的60%）。

《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光纤扩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重庆涪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相关公告分别披露于2013年8月24日和2013年9月1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8、2014年2月12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1、经2012年8月27日董事会第五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1.5%的股权。2013年1月8日，公司与广西贺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产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2600万元向广西贺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1.5%的股权。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2013年4月，公司协议投资人民币1,291.98万元收购常州通光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的51%股权，2013年5月交割股权，完成对其实际控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3年5月，公司对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增资3000万元，实现控股67.8%。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479,044	4.99%	21,000,000				21,000,000	33,479,044	12.3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284,119	4.91%						12,284,119	4.53%
3、其他内资持股	194,925	0.08%	21,000,000				21,000,000	21,194,925	7.8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7.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4,925	0.08%						194,925	0.0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7,520,956	95.01%						237,520,956	87.65%
1、人民币普通股	237,520,956	95.01%						237,520,956	87.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50,000,000	100%	21,000,000	0	0	0	21,000,000	271,000,000	100%

1、股份变动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2100万股，致使股份总数增加。

2、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1年9月1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2年6月18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通过。

2012年8月13日，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025号《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

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0,000股，有效期6个月。

2013年2月8日，公司新增2,100万股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3、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3年1月19日登记到帐，于2013年2月8日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4、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公开发行A股股票21,000,000股。以2012年度和201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公司本次发行前后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如下：

年度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2012年度	每股净资产（元）	3.39	3.14
	每股收益（元）	0.19	0.17
2013年度	每股净资产（元）	4.08	3.79
	每股收益（元）	0.25	0.23

注：1) 每股收益按照2012年度及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以及本次发行后报告期加权平均的总股本计算。

2) 2012年度发行前每股净资产按照2012年底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2012年度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照2012年底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后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后报告期加权平均的总股本计算。

3) 2013年度发行后的每股净资产按照2013年度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后报告期加权平均的总股本计算，2013年度发行前的每股净资产按照2013年度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减去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后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	2013年01月22日	6.64	21,000,000	2013年02月08日	21,000,000	2013年02月08日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2012年8月13日，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025号《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0,000股，有效期6个月。

2013年1月，公司以6.64元/股的价格向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信国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博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7家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2,100万股。其中天津军博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成为公司前十名股东。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 2013 年 2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7家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均为 12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2月10日（因限售期满上市流通日2014年2月8日为非交易日，实际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2月10日），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加的股份）也不上市交易或转让。（详见 2013 年 2 月 7日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21,00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250,000,000股增加为271,000,000股，新增部分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9,4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6,14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23,300,000元。公司净资产增加123,300,000元，股东权益增加123,300,000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21,000,000元，资本公积增加102,300,000元）。公司负债的总额和结构未发生变化。以201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模拟计算，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由发行前的50.92%下降为50.39%。

3、公司内部职工股

无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1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6,417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33%	122,841,186	0	12,284,119	110,557,067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96%	13,454,344	0	0	13,454,344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2%	4,126,460	0	0	4,126,460		
天津军博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中国通广电子公司	国有法人	0.63%	1,710,000	0	0	1,710,000		
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506,700	1,506,700	1,500,000	6,700	冻结	1,506,700
北京中金信国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	质押	1,5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p>2013 年 1 月,公司以 6.64 元/股的价格向北京中金信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信国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博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7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 2,100 万股。其中天津军博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成为公司前十名股东。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 2013 年 2 月 8 日上市,该 7 家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均为 12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4 年 2 月 10 日(因限售期满上市流通日 2014 年 2 月 8 日为非交易日,实际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2 月 10 日),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加的股份)也不上市交易或转让。(详见 201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10,557,067	人民币普通股	110,557,067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13,454,344	人民币普通股	13,454,344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4,126,460	人民币普通股	4,126,460
中国通广电子公司	1,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
胡建新	1,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000
紫御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836,848	人民币普通股	836,848
李莲子	7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600
洪雄伟	666,587	人民币普通股	666,587
缪炎林	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0,000
郑子君	5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535,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紫御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通过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36,848 股。		

报告期内,公司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发生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张俊林	1982 年 06 月 20 日	192194195	158282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旅游产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及出口业务(以工商局核准的为准)。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2013 年,特发集团经营继续保持平稳向上的态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9.6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26%;实现利润总额 7.01 亿,同比增长 122.54%。“十二五”期间,集团以高端旅游、特色地产为主导产业,光通信产业为支柱产业,按照“资源优化整合、战略转型提升、产业跨越发展”的方针,充分发挥资源优势,产业经营与资本经营紧密结合,稳步发展光通信产业,大力发展高端休闲旅游业和特色地产业,深入开展商业模式与管理模式创新,重塑特发品牌和企业形象,努力将特发集团打造成为竞争力强,以高端休闲旅游为核心,特				

	色地产及光通信产业协调发展的知名品牌企业集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特发集团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持有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特力A”，证券代码 000025）73.22% 股权；持有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 国商”，证券代码 000056）4.21% 股权；持有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路集团”，证券代码 000510）1.31% 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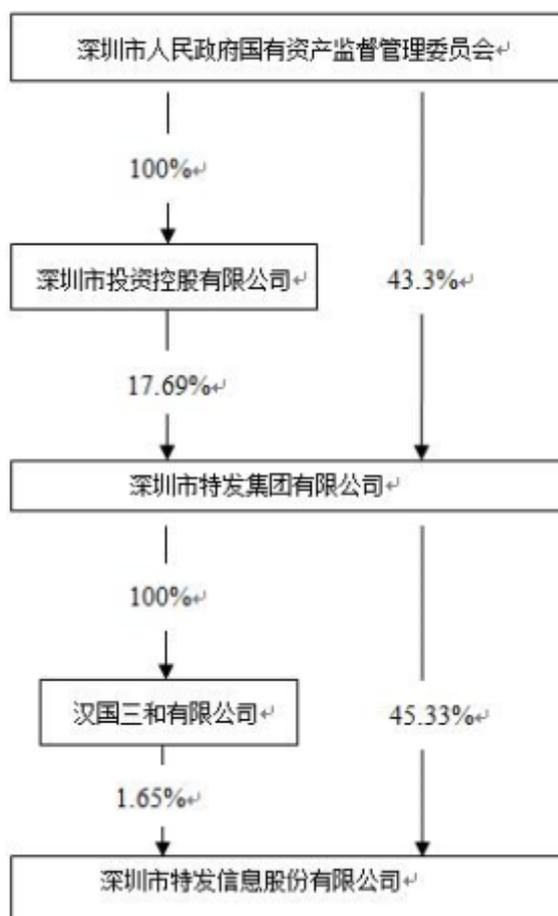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张晓莉	2003 年 07 月 30 日	K31728067	--	--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深圳市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仅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天健”，代码 000090）36.35% 股权；持有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农产品”，代码 000061）24.31% 股权；持有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燃气”，代码 601139）51% 股权；持有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圳能源”，代码 000027）47.82% 股权；持有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振业 A”，代码 000006）20.31% 股权。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无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宝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5月01日	49,600		12,400	37,200
陈华	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5月01日	40,000		10,000	30,000
蒋勤俭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1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5月01日	30,200		7,550	22,650
李彬学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5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5月01日	30,000		7,500	22,500
程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5月01日	20,000		5,000	15,000
刘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5月01日	10,000		2,500	7,500
罗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5月01日	20,000		5,000	15,000
王海林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5	2012年06月08日	2013年09月12日	20,000		5,000	15,000
张大军	董秘	现任	男	48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5月01日	10,100		2,525	7,575
陆秉义	监事	现任	男	53	2012年07月04日	2015年05月01日	30,000		7,500	22,500
合计	--	--	--	--	--	--	259,900	0	64,975	194,925

二、任职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王宝，硕士，经济师，公司董事、董事长。历任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工贸部经济师，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曾兼任控股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建民，大学学历，公司董事。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现

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本年度兼任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明俊，硕士，高级会计师，公司董事。历任深圳特力集团计划财务部经理，特发小梅沙旅游中心财务总监，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现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华，大学本科，经济师，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深圳公司信贷投资部副部长，广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长江兴业发展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主任，深圳市航运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机关工会主席。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的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的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董事。

常琦，法学硕士，国际商务师，公司董事。历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法律部高级法律顾问。常琦先生现任公司股东五矿企荣有限公司的上单位中国五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所属中国金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蒋勤俭，大学本科，审计师，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的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的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董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董事。

潘同文，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深圳高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宝利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万隆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现任深圳市赋迪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除本公司外，还兼任深圳市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灵，EMBA，律师，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广东圣天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高级合伙人。

季德钧，研究生，高级工程师，退休，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深圳特发信息阿尔卡特光纤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金珠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特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彬学，博士，高级工程师，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历任深圳科深光电公司项目副经理，深圳神光实业公司技术部经理、生产部经理，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部业务经理、投资部副经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刘燕，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公司监事。历任特发通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特发黎明集团财务经理，新华城公司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特发集团审计监督部副部长，现任特发集团计划财务部部长。

陆秉义，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历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光缆分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事业部副总经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光缆分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光缆分公司总经理。报告期末任本公司光缆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兼任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董事长。

程鹏，本科，工程师，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历任深圳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旅游中心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曾兼任深圳市小梅沙海洋世界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单位兼职。

刘阳，硕士，高级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本公司总工程师。本年度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单位兼职。

罗涛，博士，副教授，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部经理、投资部经理、企划部部长、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的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董事。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单位兼职。

黄红，本科，助理政工师，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市旅游（集团）公司物业部部长、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欧维朗商贸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贸促会品牌促进会副秘书长，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旅游中心副总经理。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单位兼职。

张大军，硕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职员。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的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监事。

2、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建民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06月08日		是
李明俊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2年06月08日		是
刘燕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 部长	2012年06月08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表所列情况，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				

3、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宝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01日	2013年07月18日	否
王宝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2月05日		否
陈华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9月01日		否
陈华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01日		否
常琦	中国金信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05月06日		是
蒋勤俭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6月01日		否
蒋勤俭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4月02日	2013年07月18日	否
蒋勤俭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18日		否
蒋勤俭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05日		否
蒋勤俭	重庆市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4月12日		否
罗涛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3月29日		否
罗涛	重庆市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4月12日		否
陆秉义	重庆市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4月12日		否
张大军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6月01日		否
张大军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05日		否
张大军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7月18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表所列情况，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认定薪酬，公司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2004年公司聘请专业咨询公司，建立了特发信息企业薪酬方案，确定各岗位级人员基本薪酬（固定工资）级别；根据每年的经营目标考核、审计、计算绩效薪酬（奖金）分配额度。2009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开始实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依据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酬金定为每人每年税前8万元，按季发放。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经营层对2012年度公司经营成果的汇报，合理评价经营层的经营业绩；对2012年度公司总体薪酬发放情况及公司所披露的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水平，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薪酬计划及薪酬发放程序合法，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正常支付薪酬。

2、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王宝	董事长	男	50	现任	74.49		74.49
张建民	董事	男	55	现任	0		0
李明俊	董事	女	49	现任	0		0
陈华	董事、总经理	女	49	现任	70.77		70.77
常琦	董事	男	40	现任	0		0
蒋勤俭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1	现任	55.87		55.87
潘同文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8		8
许灵	独立董事	女	43	现任	8		8
季德钧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8		8
李彬学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63.32		63.32
刘燕	监事	男	50	现任	0		0
陆秉义	监事	男	53	现任	72.65		72.65
程鹏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49.48		49.48
刘阳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55.87		55.87

罗涛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55.87		55.87
黄红	副总经理	女	47	现任	16.09		16.09
王海林	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45.09		45.09
张大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8	现任	55.87		55.87
合计	--	--	--	--	639.37	0	639.37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海林	副总经理	离任	2013 年 09 月 12 日	工作调整。
黄红	副总经理	聘任	2013 年 04 月 08 日	聘任。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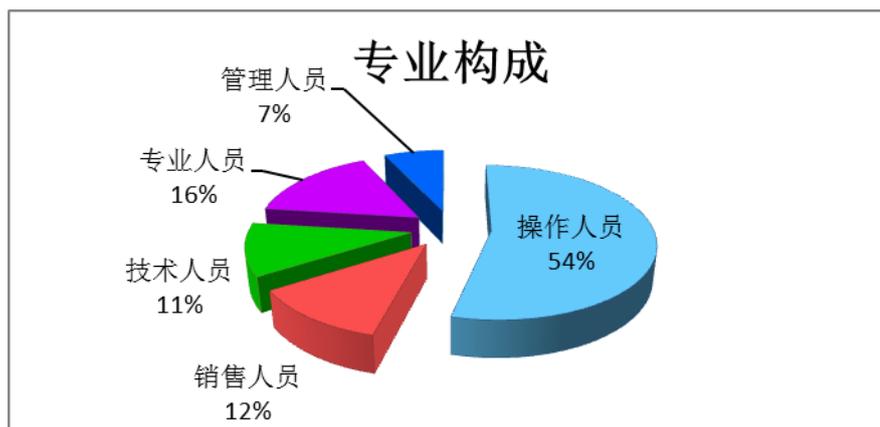
报告期，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稳定。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13 年12 月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194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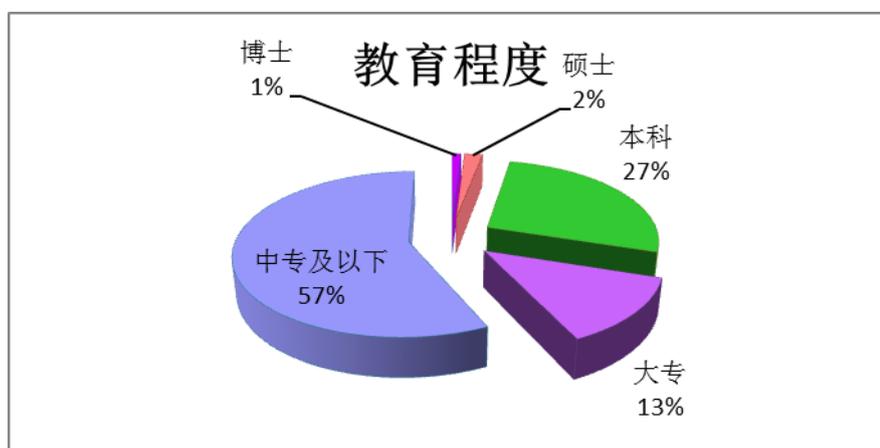
1、按专业构成划分：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重
操作人员	1044	53.68%
销售人员	228	11.72%
技术人员	219	11.26%
专业人员	311	16%
管理人员	143	7.34%



2、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占总人数的比重
博士	4	0.21%
硕士	40	2.06%
本科	524	26.94%
大专	264	13.57%
中专及以下	1113	57.22%



此外，公司还有离退休人员45人。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控制度，促进公司治理体系的进一步完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2013年，公司修订完善了《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照中国证监会2013年11月30 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 43号）的具体规定，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梳理，基本符合文件规范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开展工作，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和责任正常履行，有效地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初步建立起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治理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法规文件的要求。

1、关于公司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邀请了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在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保障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和公开、公平、公正。公司通过各种途径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知情权和参与权等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十分重视，对公司发展给予大力支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召集股东大会。董事均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了第五届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正常工作，三个专业委员会均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三名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三名独立董事，战略与发展委

员会有一名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召集人。各个专业委员会依据议事规则正常运作，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监事和职工监事的选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能勤勉履行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及时答复投资者在线提问；来访接待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障了所有投资者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情况。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尊重和维护各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诚信与供应商和客户合作，秉持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的理念，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

7、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实施的绩效考核评价办法较为全面。人员的聘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经营单位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与经营单位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挂钩，结合其职责、权限和履职情况做出综合评价。公司仍将继续探索更符合公司实际的公正、高效的董事、监事、高级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以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于2007年6月29日经董事会三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于2009年10月26日，经董事会四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2011年8月14日，经董事会四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深圳证监局《关于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12年3月29日，经董事

会四届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内幕消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了补充、修订和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在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将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并做好知情人保密义务的宣传、指导工作，切实避免内幕信息外泄和内幕交易行为的发生。

根据 2013 年 3 月 19 日深圳证监局“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会议”所做的工作部署，公司在第一时间以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报了强化自律、加强宣传培训和严格制度执行的会议精神，在公司主要经营层面发送了深圳证监局《内幕交易警示教育展》宣传册，并专门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可能接触内幕信息的工作人员现场学习、讨论了“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会议”会议材料，促进公司强化内幕交易防控的工作流程，促使内幕信息知情人能够认真将内幕信息管理的原则贯彻到实际工作中。经核实，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内幕交易事件。公司不存在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5 月 08 日	1、《2012 年度董事会报告》； 2、《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 3、《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	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2013 年 05 月 09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15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9 月 12 日	1、《关于聘请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投资特发信息港二期的议案》；	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2013 年 09 月 13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27

		4、《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			
--	--	---------------------------	--	--	--

四、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潘同文	8	2	6	0	0	否
许灵	8	2	6	0	0	否
季德钧	8	1	6	1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充分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为公司发展出谋划策，为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独立行使职责，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就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续聘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等事项提出了专门的建议和意见，均被采纳。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召集主持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和历次会议。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独立董事和2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专业会计人士）担任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要求开展工作，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机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防范经营管理风险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

1、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经营班子及负责年审的注册会计师见面，听取经营班子关于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工作计划、审计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并发表了审计委员会意见；

2、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初步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和内控自评报告，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对审计事项和结果进行沟通，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价，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3、听取公司审计负责人对2012年度公司内部审计监督工作的汇报，对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建设的工作成果和内审工作对公司经营管理的作用给予了高度评价；

4、报告期内，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设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委员会对该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及时进行了审核，审议通过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

5、2014年1月，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经营层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见面，听取经营层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对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和人员配置、审计重点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确定。

（二）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4名董事和1名独立董事组成，召集人由公司董事长担任，依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开展工作，了解战略投资项目的投入和实施，参与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方案的研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委员会各委员审议了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参加了公司就中长期发展战略的投资和资产经营的专题研讨，揭示风险，并提出具体建议；持续跟进战略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独立董事和2名董事组成，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经营层对2012年度公司经营成果的汇报，合理评价经营层的经营业绩；对2012年度公司总体薪酬发放情况及公司所披露的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水平，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薪酬计划及薪酬发放程序合法，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六、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3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决策程序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全面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股东利益。现将 2013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四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3年4月7日，公司监事会第五了届六次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2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3年4月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2013年4月18日，公司监事会第五届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认为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业绩及资产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2013年8月21日，公司监事会第五届八次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3年8月24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4、2013年10月28日，公司监事会第五届九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业绩及资产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监事会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监事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监督权。2013 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出席了股东大会，部分成员列席了总经理办公会，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以及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议程序的合法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以及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的运作以及各项决策的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仍在不断健全完善中；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

进取，未发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情况，认为公司财务能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良好。监事会审阅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3年年度审计报告，认为其审计意见及对所涉及事项的评价客观、真实，公司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意见

2013年3月22日，经监事会第五届八次会议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有关规定，遵从公司募集资金和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事项。

4、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基本按照计划进行，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事项，已经过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履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未发现募集资金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5、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内部控制的健全和完善方面开展了扎实深入的工作，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所有重大事项方面均是有效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合理保证。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公司《201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6、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要求，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能够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真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公司不存在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8、2013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及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操作细则履行相关程序，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持有本公司 122,841,186 股，占总股本的 45.33%。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都是完全分开的，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在主营业务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没有重叠性。本公司有完整的独立采购、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具备自主经营能力。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在人员关系上，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本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秘及财务人员设置均属专职，未有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兼职的情况。公司所有高管人员均在上市公司领薪。

在财产关系上，公司与控股股东严格按财产所有权划定其归属，并按财产归属进行分帐管理与使用。

在机构设置方面，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设立了相关职能部门，独立运作，行使职权，制定了各部门的规章职责及相关的业务流程，在人员与公司经营运作上与控股股东保持独立。

在财务关系上，公司设立独立的计财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依法独立纳税。

八、同业竞争情况

不适用。

九、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实施以平衡计分卡为核心的组织绩效管理。高层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在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年度目标的达成情况来确定，既包含对公司当前业绩的考核，也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高层管理人员每半年进行一次述职，每季度进行一次绩效考核。根据考核任务完成情况，依据薪酬和绩效考核制度，予以精神和物质的奖励。报告期末，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考评。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财办会[2012]30 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等相关要求，本公司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为出发点，2013 年，通过全面推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逐步建立和完善了一系列风险防范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形成了全面、审慎、有效和独立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对保持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防范各项风险发挥了有效的作用。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财会[2010]11 号）的要求，逐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使内控体系落到实处、取得实效，防止出现走过场情况，公司 2013 年内控建设情况如下：

（一）、总体情况

公司半年度和年度完成了内控自我评价工作，并接受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内控审计。后续将根据内控自我评价的结果，结合缺陷整改的情况，出具公司 2013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经公司风险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及董事会审批后，对外披露。

（二）、具体情况

1、完善内控体系 2013 年，以短流程、快决策为指导理念，优化现有内控流程体系，建立了内控业务流程价值链图，优化了内控流程框架；同时逐步实现业务模块和财务模块的衔接，梳理业务流程和管理权限。

2、完成内控全面测评公司制定了《2013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方案》，由审计部牵头组织本部职能部门、事业部及分子公司相关专业人员，组成内控现场测评工作组，开展了对本部、事业部及分子公司的内控制度及流程的设计和执行情况有效性测评。测评的方式采用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实地查验、测试、抽样和比较分析等方法。

3、完成内控缺陷的反馈及整改各单位流程责任人不断完善管控制度流程，在此基础上，内控测评工作组就测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被测评单位沟通确认，形成公司《内控缺陷报告》，经风险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审议后，以邮件形式发送至被测评单位负责人，要求各责任单位予以反馈并及时整改，同时，审计部定期出具公司《内控评价报告》。

4、跟踪内控缺陷整改落实缺陷整改方案，新制度流程运行 2-3 个月后，公司审计部对职能部门、事业部及分子公司缺陷整改情况，对跨业务流程的整改进行协调沟通，落实责任部门与责任人。

5、后续跟踪测评开展年度内控测评，重点关注内控缺陷整改执行情况和半年度全面测评

未执行或未抽取到的样本，优化测试底稿和风险控制矩阵。

6、优化内控文档审计部依据各单位优化后的业务流程，维护优化《内控手册》、《内控业务流程手册》和《权限指引表》。

7、我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内控及财报审计。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按照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财办会[2012]30 号）要求，开展内部控制相关工作。公司根据国家最新会计准则，结合自身情况，编制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及财务制度汇编》，完善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等会计基础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严格执行。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特发信息：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要求制定上市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0〕14号）的要求，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0年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至今公司年报信息披露未发生重大差错、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4 月 0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4]4833000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袁龙平、王焕森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信息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特发信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062,325.72	248,698,673.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403,696.19	31,190,040.93
应收账款	577,321,645.77	443,748,426.28
预付款项	31,566,937.72	125,576,546.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622,992.78	40,484,109.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3,014,791.24	403,772,88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000,000.00	1,729,8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400,992,389.42	1,295,200,477.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5,924.95	642,545.43
长期股权投资	2,540,014.94	2,571,328.53
投资性房地产	191,775,815.74	174,422,249.82
固定资产	424,143,745.14	358,427,471.33
在建工程	130,940,394.89	40,159,671.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013,716.18	109,924,943.91
开发支出		
商誉	3,303,231.92	1,335,182.66
长期待摊费用	6,711,895.39	4,993,95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9,799.10	3,993,30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2,474,538.25	696,470,659.25
资产总计	2,253,466,927.67	1,991,671,137.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7,307,649.46	294,365,655.59
应付账款	429,701,972.10	297,832,172.79
预收款项	83,421,586.69	41,355,296.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4,616,199.74	56,877,668.30
应交税费	-605,779.72	5,281,838.72
应付利息	307,507.65	368,137.54
应付股利	1,170,000.00	
其他应付款	98,363,857.84	105,007,070.9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13,988.30	49,060,821.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6,806,982.06	850,148,662.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7,099,975.08	156,107,332.1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预计负债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7,956.46	1,477,835.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00,000.00	1,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097,931.54	164,085,167.41
负债合计	1,087,904,913.60	1,014,233,82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1,000,000.00	250,000,000.00
资本公积	601,292,599.73	499,729,166.9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26,454.09	27,665,985.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420,490.09	69,300,445.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1,239,543.91	846,695,597.81
少数股东权益	144,322,470.16	130,741,709.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5,562,014.07	977,437,30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53,466,927.67	1,991,671,137.14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107,987.14	131,118,363.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329,614.45	34,165,794.43
应收账款	421,935,552.05	356,690,112.47

预付款项	14,808,654.39	54,554,858.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30,000.00	
其他应收款	100,302,364.69	106,880,644.56
存货	236,301,652.43	305,866,939.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000,000.00	1,729,8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72,615,825.15	991,006,512.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479,812.99	29,646,497.59
长期股权投资	344,462,978.26	212,099,461.85
投资性房地产	258,625,543.18	201,560,663.36
固定资产	216,461,011.20	228,779,099.37
在建工程	25,140,256.98	37,284,282.6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905,264.83	58,170,564.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71,074.49	2,895,57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2,516.41	3,296,946.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0,108,458.34	773,733,089.99
资产总计	1,892,724,283.49	1,764,739,602.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6,559,437.55	312,343,116.89
应付账款	247,220,849.18	233,217,623.37
预收款项	76,368,384.02	36,972,852.67

应付职工薪酬	40,465,282.89	39,865,950.44
应交税费	15,493,158.44	1,326,765.93
应付利息	294,206.78	259,706.6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0,101,171.72	108,517,41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13,988.30	28,560,821.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5,016,478.88	761,064,250.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399,975.08	156,107,332.1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预计负债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7,956.46	1,477,835.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00,000.00	1,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197,931.54	163,585,167.41
负债合计	900,214,410.42	924,649,418.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1,000,000.00	250,000,000.00
资本公积	602,029,166.90	499,729,166.9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26,454.09	27,665,985.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954,252.08	62,695,032.2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2,509,873.07	840,090,18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92,724,283.49	1,764,739,602.34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71,950,276.88	1,610,087,503.45
其中：营业收入	1,571,950,276.88	1,610,087,503.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8,952,010.64	1,547,147,435.74
其中：营业成本	1,274,518,887.25	1,329,059,161.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54,926.81	10,840,220.02
销售费用	81,402,291.88	67,344,723.78
管理费用	121,708,669.88	123,010,222.87
财务费用	10,061,500.52	12,573,255.78
资产减值损失	20,305,734.30	4,319,851.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87,584.03	178,514.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313.59	196,686.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085,850.27	63,118,582.18
加：营业外收入	5,710,955.16	3,710,995.40
减：营业外支出	844,623.25	5,156,651.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1,607.23	1,629,400.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952,182.18	61,672,926.00

减：所得税费用	7,550,311.40	7,048,782.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01,870.78	54,624,143.5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465,513.27	47,112,843.73
少数股东损益	2,936,357.51	7,511,299.82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1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4,401,870.78	54,624,14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465,513.27	47,112,843.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6,357.51	7,511,299.82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62,400,770.27	1,354,320,186.96
减：营业成本	1,146,840,858.41	1,156,421,668.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60,142.31	8,366,984.42
销售费用	58,848,402.61	49,863,335.05
管理费用	82,547,930.53	85,812,371.52
财务费用	9,283,610.77	10,213,865.48
资产减值损失	11,096,890.17	2,941,203.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26,313.59	171,509.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313.59	196,686.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96,621.88	40,872,267.74
加：营业外收入	4,302,388.63	2,052,404.46

减：营业外支出	311,480.91	3,909,153.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7,990.11	841,888.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287,529.60	39,015,518.22
减：所得税费用	4,682,840.85	2,150,164.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04,688.75	36,865,353.8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604,688.75	36,865,353.83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5,618,863.15	1,629,016,690.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41,265.38	5,841,321.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8,047.72	8,983,45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3,468,176.25	1,643,841,464.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6,050,643.59	1,251,586,945.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917,481.59	151,693,57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326,828.84	58,463,59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70,866.46	100,627,43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065,820.48	1,562,371,55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2,355.77	81,469,91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9,327.21	1,608,101.9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140.27	1,866,71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828,793.36	3,021,642.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06,260.84	6,496,455.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606,281.80	121,953,669.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673,003.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279,285.05	123,580,669.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73,024.21	-117,084,21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293,300.00	4,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993,300.00	4,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754,040.06	93,426,179.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643,340.06	97,626,179.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852,084.08	109,603,114.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71,253.18	15,635,171.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3,635.63	1,25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056,972.89	126,493,285.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6,367.17	-28,867,105.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904.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37,205.36	-64,481,40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698,673.45	313,180,080.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461,468.09	248,698,673.45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7,861,815.79	1,268,465,61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76,488.13	2,650,827.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1,817.82	2,994,10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6,100,121.74	1,274,110,550.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1,879,050.78	978,110,556.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433,075.89	103,519,84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66,911.58	35,158,35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84,627.15	119,769,87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063,665.40	1,236,558,63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36,456.34	37,551,919.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29,327.21	1,608,101.9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1,861,71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21,642.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30,327.21	6,491,455.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679,594.16	76,967,962.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219,830.00	25,427,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899,424.16	102,394,96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869,096.95	-95,903,506.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720,235.40	68,426,179.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416,235.40	68,426,179.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518,279.42	83,603,114.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31,456.58	12,831,86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000.00	1,25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80,736.00	97,689,98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35,499.40	-29,263,80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492.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049,633.34	-87,615,388.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118,363.48	218,733,752.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68,730.14	131,118,363.48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729,166.90	0.00	0.00	27,665,985.21	0.00	69,300,445.70	0.00	130,741,709.63	977,437,307.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499,729,166.90	0.00	0.00	27,665,985.21	0.00	69,300,445.70	0.00	130,741,709.63	977,437,307.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00	101,563,432.83	0.00	0.00	3,860,468.88	0.00	48,120,044.39	0.00	13,580,760.53	188,124,706.63
（一）净利润							61,465,513.27		2,936,357.51	64,401,870.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465,513.27	0.00	2,936,357.51	64,401,870.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00,000.00	101,563,432.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814,403.02	134,377,835.8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1,000,000.00	102,300,000.00							19,252,166.31	142,552,166.3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736,567.17							-7,437,763.29	-8,174,330.46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3,860,468.88	0.00	-13,345,468.88	0.00	-1,170,000.00	-10,65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60,468.88		-3,860,468.88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9,485,0		-1,170,000	-10,655,000

配							0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七)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1,000,000.00	601,292,599.73	0.00	0.00	31,526,454.09	0.00	117,420,490.09	0.00	144,322,470.16	1,165,562,014.0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0.00		23,979,449.83		25,874,137.35		119,030,409.81	918,104,376.98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0.00	0.00	23,979,449.83	0.00	25,874,137.35	0.00	119,030,409.81	918,104,376.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508,786.91	0.00	0.00	3,686,353.8	0.00	43,426,308.35	0.00	11,711,299.82	59,332,930.46
(一) 净利润							47,112,843.73		7,511,299.82	54,624,143.5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112,843.73	0.00	7,511,299.82	54,624,143.55

							43.73		82	.5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508,78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0,000.00	4,708,786.9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200,000.00	4,2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508,786.91								508,786.91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3,686,535.38	0.00	-3,686,535.38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86,535.38		-3,686,535.38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七)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729,166.90	0.00	0.00	27,665,985.21	0.00	69,300,445.70	0.00	130,741,709.63	977,437,307.44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729,166.90	0.00	0.00	27,665,985.21	0.00	62,695,032.21	840,090,184.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499,729,166.90	0.00	0.00	27,665,985.21	0.00	62,695,032.21	840,090,18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00	102,300,000.00	0.00	0.00	3,860,468.88	0.00	25,259,219.87	152,419,688.75
(一) 净利润							38,604,688.75	38,604,688.7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8,604,688.75	38,604,688.7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00,000.00	102,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3,3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1,000,000.00	102,300,000.00						123,3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3,860,468.88	0.00	-13,345,468.88	-9,48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60,468.88		-3,860,468.88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85,000.00	-9,485,000.00
4. 其他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七)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1,000,000.00	602,029,166.90	0.00	0.00	31,526,454.09	0.00	87,954,252.08	992,509,873.0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0.00		23,979,449.83	0.00	29,516,213.76	802,716,043.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0.00	0.00	23,979,449.83	0.00	29,516,213.76	802,716,043.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508,786.91	0.00	0.00	3,686,535.38	0.00	33,178,818.45	37,374,140.74
（一）净利润							36,865,353.83	36,865,353.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865,353.83	36,865,353.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508,786.91	0.00	0.00	0.00	0.00	0.00	508,786.9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508,786.91						508,786.91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3,686,535.38	0.00	-3,686,535.38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86,535.38		-3,686,535.38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七)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729,166.90	0.00	0.00	27,665,985.21	0.00	62,695,032.21	840,090,184.32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9]70号文批准，由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企荣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龙飞无线电通讯发展有限公司、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香港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及中国通广电子公司等七家发起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9年7月29日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310989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0年3月21日证监发行字[2000]25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并于2000年5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000万元，股本总数25000万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25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1月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7,10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7,100万股。

本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B栋18楼。本公司主要生产光纤、光缆、电力缆、室内缆、通讯设备等产品，提供通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属通信设备制造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电力电缆、电力通信光缆、金具及附件的生产（生产项目另办执照）；通信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咨询，软件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讯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贸易业务；自动化设备应用技术的开发；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机动车辆停放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4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注：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应披露公司历史沿革、改制情况、行业性质、经营范围、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主业变更、公司基本组织架构等内容。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

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7（1）），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②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

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注：说明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包括因继续涉入形成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无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并按如下三大类别分别进行计提：

-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见下文第（1）点。
-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其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对移动、电信、联通、电力的应收款%	对室内缆客户的应收款%	对铝电解电容器客户的应收款%	对光纤客户的应收款%	对其他客户的应收款%
3个月以内					
3个月-1年以内		5			
0-1年以内			3	3	

1-2年	1	15	15	15	5
2-3年	3	30	30	30	15
3-4年	5	50	50	50	30
4-5年	5	80	100	80	30
5年以上	10	100	100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见下文第（3）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计提法（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见上表）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客观证据如下：A.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B.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注：如选择其他，请在文本框中说明。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

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5	4.75—2.71
房屋装修	5—10	5	19—9.50

机器设备	5—11	5	19—8.64
运输设备	5—10	5	19—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	5	19—15.83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计提方法详见本节15、(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生物资产

无

19、油气资产

无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 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 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其测试方法、减值计提方法详见本节15、(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

性较大等特点。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无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无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无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无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为：货物发出，对方验收并开具增值税发票后确认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① 物业出租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③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

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无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预期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无

30、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无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无

32、套期会计

无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6%、17%
消费税		
营业税	租赁、咨询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余值	1.2%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25%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5%
常州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由于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1年10月31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本公司自2011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故本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1年2月23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该子公司自2011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故该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深圳市 特发信 息光网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控股子 公司	深圳市	工业生 产	RMB77 99.38 万 元	光纤到 户宽带 网络产 品的开 发、生 产；宽 带网络 工程咨 询、设 计、安 装、维 护等	31,625, 200.00		61%	61%	是	38,606, 035.21		
深圳市 特发信 息光电 技术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深圳市	工业生 产	RMB10 00 万元	光缆及 导线金 具、附 件的研 发、生 产、销	5,283.6 00.00		51%	51%	是	6,923.5 24.40		

					售等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	工业生产	RMB3700 万元	通信光缆工程设计、施工安装及技术服务等	37,000,000.00		100%	100%	是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工业生产	RMB2800 万元	通讯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通信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等	23,800,000.00		85%	85%	是	4,180,674.21	19,360.50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	工业生产	RMB6210 万元	光缆生产、光纤光缆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62,100,000.00		100%	1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

													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工业生产	RMB20651.832万元	设计、制造和经营各类单模光纤及相关业务	139,194,333.32		64.64%	64.64%	是	75,123,636.50	2,688,646.63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常州市	工业生产	RMB5030.09万元	铝包钢单线、铝包钢绞线、铝包钢芯铝绞线、架空绞线制造和销售	42,919,830.00		67.8%	67.8%	是	19,488,599.84		
常州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常州市	工业生产	RMB500万元	电线电缆、工业生产资料（除专项规定）、日用百货、建筑材料销售	5,000,000.00		67.8%	67.8%	是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在本公司收购前公司名称为“常州通光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本公司收购后变更为现名。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自收购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自2013年1月起退出合并范围。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

2013年4月12日，公司投资6210万元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2013年3月，协议收购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的51%股权，于2013年4月完成对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自收购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减少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

2013年1月8日，公司与广西贺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产权转让合同》。公司以人民币2600万元向广西贺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广西吉光61.5%的股权。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61,615,589.98	-484,410.02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60,523,602.00	1,056,222.1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318,865.67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其他说明

2013年1月8日，公司与广西贺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产权转让合同》，公司向广西贺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以下两项产权：第一，以人民币2600万元转让本公司所持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吉光公司）61.5%的股权；第二，以人民币729.3万元转让本公司对广西吉光公司享有的人民币729.3万元债权，合计产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329.3万元。详见2013年1月12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2013年1月28日，本公司已收妥全部股权转让款。2013年2月1日，广西吉光公司已对上述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该项股权转让产生投资收益1411.89万元。广西吉光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968,049.26	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2013年4月24日，本公司向傅娟、余晓杨收购了其拥有的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2013年4月30日，系本公司取得对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的控制权的日期。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0,879.15	--	--	54,175.15
人民币	--	--	19,631.99	--	--	52,673.46
港币	461.07	0.79	362.51	741.07	0.81	600.90
美元	102.29	6.10	623.66	102.29	6.29	642.94
欧元	31.00	8.42	260.99	31.00	8.32	257.85
银行存款：	--	--	204,436,649.33	--	--	246,036,479.97

人民币	--	--	202,765,836.21	--	--	245,905,059.54
港币	104,790.43	0.79	82,389.89	57,178.19	0.81	46,362.94
美元	260,619.88	6.10	1,588,422.98	13,532.28	6.29	85,057.24
欧元	0.03	8.42	0.25	0.03	8.32	0.25
其他货币资金：	--	--	13,604,797.24	--	--	2,608,018.33
人民币	--	--	13,604,797.24	--	--	2,608,018.33
合计	--	--	218,062,325.72	--	--	248,698,673.4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9,320,257.35	27,131,243.27
商业承兑汇票	34,083,438.84	4,058,797.66
合计	93,403,696.19	31,190,040.93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分公司	2013年07月30日	2014年01月29日	3,810,874.87	
重庆广播电视信息网络 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2日	2014年04月22日	2,876,130.90	

重庆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013 年 09 月 18 日	2014 年 03 月 17 日	1,833,334.43	
重庆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23 日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689,453.7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2013 年 08 月 27 日	2014 年 02 月 27 日	1,538,330.75	
合计	--	--	11,748,124.65	--

4、应收股利

无

5、应收利息

无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0,937.02	0.59%	3,630,937.02	100%	3,630,937.02	0.75%	3,630,937.0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	592,652,285.71	96.6%	15,330,639.94	2.59%	453,532,421.30	93.83%	11,700,351.07	2.58%
组合小计	592,652,285.71	96.6%	15,330,639.94	2.59%	453,532,421.30	93.83%	11,700,351.07	2.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57,298.21	2.81%	17,257,298.21	100%	26,188,079.62	5.42%	24,271,723.57	92.68%
合计	613,540,520.94	--	36,218,875.17	--	483,351,437.94	--	39,603,011.6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	----------	------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630,937.02	3,630,937.02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30,937.02	3,630,937.02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466,265,728.06	78.67%	2,000,697.58	360,296,603.41	79.44%	2,499,919.33
1 年以内小计	466,265,728.06	78.67%	2,000,697.58	360,296,603.41	79.44%	2,499,919.33
1 至 2 年	73,156,318.25	12.34%	1,966,509.99	61,942,059.92	13.66%	1,364,989.91
2 至 3 年	31,683,837.83	5.35%	1,760,382.40	17,346,394.64	3.82%	1,532,096.42
3 年以上	21,546,401.57	3.64%	9,603,049.97	13,947,363.33	3.08%	6,303,345.41
3 至 4 年	8,356,557.81	1.41%	1,381,778.79	4,748,371.97	1.05%	443,905.03
4 至 5 年	4,298,741.37	0.73%	375,504.83	2,623,817.67	0.58%	397,555.00
5 年以上	8,891,102.39	1.5%	7,845,766.35	6,575,173.69	1.45%	5,461,885.38
合计	592,652,285.71	--	15,330,639.94	453,532,421.30	--	11,700,351.07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光纤光缆货款	13,470,445.44	13,470,445.44	100%	根据每项可收回性单独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光传输设备货款	3,786,852.77	3,786,852.77	100%	根据每项可收回性单独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7,257,298.21	17,257,298.21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货款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1,257,995.70	443,724.50
货款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30,779.86	30,779.86
货款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99,211.22	2,878.80
货款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58,278.96	1,670.40
货款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145,059.47	1,058.31
货款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117,501.48	206.13
合计	--	--	1,708,826.69	--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90,433.20	1 年以内	2.66%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山东省电信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824,671.12	1 年以内	2.2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34,625.72	1 年以内	2.0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52,620.68	1 年以内	1.72%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07,206.30	1 年以内	1.78%
合计	--	64,009,557.02	--	10.44%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占股 20% 以下公司	3,630,937.02	0.59%
合计	--	3,630,937.02	0.59%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378,734.85	68.56%	88,178,734.85	96.5%	93,408,062.06	69.66%	88,178,734.85	9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40,711,341.17	30.54%	2,299,323.56	5.65%	36,155,893.87	26.96%	2,136,789.86	5.91%
组合小计	40,711,341.17	30.54%	2,299,323.56	5.65%	36,155,893.87	26.96%	2,136,789.86	5.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8,854.94	0.9%	1,187,879.77	99.08%	4,521,209.37	3.38%	3,285,530.92	72.67%
合计	133,288,930.96	--	91,665,938.18	--	134,085,165.30	--	93,601,055.63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往来款	39,660,844.23	39,660,844.23	100%	账龄长，预计无法收回
委托理财款	24,238,490.87	24,238,490.87	1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000,000.00	16,800,000.00	84%	账龄长，全额收回可能性很小
往来款	6,423,734.75	6,423,734.75	100%	账龄长，预计无法收回
委托理财款	1,055,665.00	1,055,665.00	1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合计	91,378,734.85	88,178,734.85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24,454,976.17	60.07%	87,093.68	31,672,624.46	87.6%	632,598.85
1 年以内小计	24,454,976.17	60.07%	87,093.68	31,672,624.46	87.6%	632,598.85
1 至 2 年	12,183,916.78	29.93%	377,278.69	2,707,998.61	7.49%	200,742.68
2 至 3 年	1,284,599.24	3.16%	465,690.67	367,671.32	1.02%	17,808.05
3 年以上	2,787,848.98	6.84%	1,369,260.52	1,407,599.48	3.89%	1,285,640.28
3 至 4 年	178,894.83	0.44%	110,075.26	81,097.11	0.22%	40,548.56
4 至 5 年	1,425,866.00	3.5%	82,327.11	407,053.26	1.13%	325,642.61
5 年以上	1,183,088.15	2.9%	1,176,858.15	919,449.11	2.54%	919,449.11
合计	40,711,341.17	--	2,299,323.56	36,155,893.87	--	2,136,789.8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电费押金	311,760.00	311,76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质保金	251,827.10	251,827.1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质保金	237,252.60	237,252.6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

				回
质保金	133,961.78	133,961.78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质保金	62,573.08	62,573.08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01,480.38	190,505.21	95%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1,198,854.94	1,187,879.77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660,844.23	5 年以上	29.76%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238,490.87	5 年以上	18.18%
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5 年以上	15%
深圳市龙飞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23,734.75	5 年以上	4.82%
深圳中兴力维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0,000.00	1 年以内	1.15%
合计	--	91,853,069.85	--	68.91%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占股 20% 以下公司	39,660,844.23	29.76%
合计	--	39,660,844.23	29.76%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404,074.87	96.32%	88,997,483.09	70.87%
1 至 2 年	905,114.28	2.87%	3,475,014.40	2.77%
2 至 3 年	150,055.90	0.48%	880,750.30	0.7%
3 年以上	107,692.67	0.33%	32,223,298.46	25.66%
合计	31,566,937.72	--	125,576,546.25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康宁(上海)光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74,140.30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康宁陶瓷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87,818.56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深圳市中兴高达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34,000.00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北京恒远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合计	--	22,235,958.86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250,672.91	4,860,612.81	85,390,060.10	61,677,673.83	6,843,203.27	54,834,470.56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262,858,582.74	31,660,551.52	231,198,031.22	312,592,726.88	20,518,529.41	292,074,197.47
周转材料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低值易耗品	14,221.80		14,221.80	114,187.77		114,187.77
委托加工物资	1,199,076.66		1,199,076.66	393,391.80		393,391.80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	97,957,484.13	2,744,082.67	95,213,401.46	58,917,976.89	2,561,343.18	56,356,633.71
合计	452,280,038.24	39,265,247.00	413,014,791.24	433,695,957.17	29,923,075.86	403,772,881.3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843,203.27	387,930.77		2,370,521.23	4,860,612.8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0,518,529.41	15,307,793.74		4,165,771.63	31,660,551.5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	2,561,343.18	182,739.49			2,744,082.67
合计	29,923,075.86	15,878,464.00		6,536,292.86	39,265,247.0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物料的市价低于账面价值部分		
库存商品	产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		
在产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	产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向增发中介费		1,729,800.00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1,729,800.00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3、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425,924.95	642,545.43
合计	425,924.95	642,545.43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21.2%	21.2%	14,691,244.90	2,696,451.82	11,994,793.08	41,251,141.29	-147,705.60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权益法	2,300,000.00	2,571,328.53	-31,313.59	2,540,014.94	21.2%	21.2%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00.00				10%	10%				
合计	--	2,304,800.00	2,571,328.53	-31,313.59	2,540,014.94	--	--	--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本公司原对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线电视公司”）持股比例为60%，2007年1月5日本公司出售有线电视公司5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零元。

16、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7,911,721.55	48,632,565.23	0.00	236,544,286.78
1.房屋、建筑物	168,455,024.11	41,278,654.48		209,733,678.59
2.土地使用权	19,456,697.44	7,353,910.75		26,810,608.1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3,489,471.73	31,278,999.31	0.00	44,768,471.04
1.房屋、建筑物	9,193,649.22	28,982,448.33		38,176,097.55
2.土地使用权	4,295,822.51	2,296,550.98		6,592,373.49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74,422,249.82	17,353,565.92	0.00	191,775,815.74
1.房屋、建筑物	159,261,374.89	12,296,206.15	0.00	171,557,581.04
2.土地使用权	15,160,874.93	5,057,359.77	0.00	20,218,234.7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74,422,249.82	17,353,565.92	0.00	191,775,815.74
1.房屋、建筑物	159,261,374.89	12,296,206.15	0.00	171,557,581.04
2.土地使用权	15,160,874.93	5,057,359.77	0.00	20,218,234.70

单位：元

	本期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8,666,995.88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00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说明报告期内改变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有关情况,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和预计办结时间

① 于2013年度内,账面价值约为153,239,055.60元(原值:166,763,840.72元)的房屋由于工程正在进行决算,故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已经在2014年2月21日办理房屋产权证。

② 于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20,218,234.70元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作为1200万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0)和66,200,683.05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2)的抵押物。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2,685,709.49	156,020,158.81		88,810,839.62	739,895,028.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2,577,242.10	81,683,348.47		57,089,081.19	347,171,509.38
机器设备	306,826,825.04	58,405,747.02		23,821,093.00	341,411,479.06
运输工具	2,394,666.46	525,262.42		852,093.09	2,067,835.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40,886,975.89	15,405,800.90		7,048,572.34	49,244,204.45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0,720,707.96	12,757,886.94	35,378,948.54	46,643,790.10	312,213,753.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4,734,883.83	119,769.60	12,313,303.22	24,822,679.45	72,345,277.20
机器设备	198,846,215.08	12,057,448.46	18,442,587.31	16,625,611.29	212,720,639.56
运输工具	1,871,704.49	256,008.86	133,607.84	693,196.19	1,568,125.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267,904.56	324,660.02	4,489,450.17	4,502,303.17	25,579,711.58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1,965,001.53	--			427,681,275.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7,842,358.27	--			274,826,232.18
机器设备	107,980,609.96	--			128,690,839.50
运输工具	522,961.97	--			499,710.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619,071.33	--			23,664,492.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3,537,530.20	--			3,537,530.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5,478.99	--			1,085,478.99
机器设备	2,351,748.66	--			2,237,444.11
运输工具	2,500.00	--			2,5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97,802.55	--			212,107.1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8,427,471.33	--			424,143,745.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6,756,879.28	--			273,740,753.19
机器设备	105,628,861.30	--			126,453,395.39
运输工具	520,461.97	--			497,210.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521,268.78	--			23,452,385.77

本期折旧额 35,378,948.5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82,606,522.16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6,135,714.81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说明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的时间	账面价值
八卦岭厂房	相关政府部门暂不办理	因属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办证时间尚未确定	484,165.44
科技园厂房1-3层	原始资料不齐，尚未办理	因属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办证时间尚未确定	4,401,190.20
科技园厂房4-6层	原始资料不齐，尚未办理	因属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办证时间尚未确定	23,334,217.43
龙华厂房	临时建筑未办理	因属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办证时间尚未确定	2,644,736.73
特发信息港一期办公楼（自用部分）	正在办理竣工结算	已于2014年2月21日办理房产证	13,788,168.85
东莞纤缆厂房	已完成竣工决算，正在办理房产证	预计2014年办理房产证	110,003,334.85
合计			154,655,813.50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特发信息港一期配套项目	1,171,419.22		1,171,419.22	1,308,480.55		1,308,480.55
特发信息港二期工程	18,790,196.03		18,790,196.03	1,980,447.68		1,980,447.68

科技园 D 栋厂房改造	3,830,682.04		3,830,682.04	264,163.00		264,163.00
光纤厂房改、扩建工程			0.00	28,134,825.16		28,134,825.16
光纤设备改造项目	6,357,236.05		6,357,236.05	511,259.68		511,259.68
光纤设备扩产项目	89,597,682.19		89,597,682.19			0.00
东莞纤缆生产基地配套项目			0.00	2,118,734.62		2,118,734.62
ERP 项目及生产线设备	836,811.95		836,811.95	1,357,924.21		1,357,924.21
光缆技术中心工程	1,061,712.96		1,061,712.96	3,972,045.11		3,972,045.11
光网科技生产线			0.00	471,791.47		471,791.47
广西吉光厂房零星工程			0.00	40,000.00		40,000.00
华银设备改造和扩产项目	6,419,543.06		6,419,543.06			0.00
零星工程	2,875,111.39		2,875,111.39			0.00
合计	130,940,394.89		130,940,394.89	40,159,671.48		40,159,671.4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光纤厂房改、扩建工程	79,330,000.00	28,134,825.16	47,155,290.59	75,290,115.75		95%		787,457.70	787,457.70	4.72%	自筹加银行借款	0.00
光纤设备扩产项目	121,790,000.00	0.00	89,597,682.19			74%					募集资金加自筹	89,597,682.19
特发信息港二期工程	252,444,400.00	1,980,447.68	16,809,748.35			7%					自筹	18,790,196.03
合计	453,564,400.00	30,115,272.84	153,562,721.13	75,290,115.75		--	--	787,457.70	787,457.70	--	--	108,387,878.22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	------	----

光纤厂房改、扩建工程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工程已完工，并已完成竣工验收和消防验收工作	
光纤设备扩产项目	设备已安装并已试生产，处于调试状态	
特发信息港二期工程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基坑土方开挖及支护工程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19、工程物资

无

20、固定资产清理

无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2、油气资产

无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6,187,805.70	1,292,288.39	26,533,278.55	110,946,815.54
土地使用权	120,088,897.47	155,781.00	26,410,878.55	93,833,799.92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1,611,350.00	0.00	0.00	1,611,350.00
计算机软件	1,244,622.23	1,136,507.39	122,400.00	2,258,729.62
非专利技术	13,242,936.00	0.00	0.00	13,242,936.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262,861.79	2,629,636.74	2,959,399.17	25,933,099.36
土地使用权	10,720,932.74	2,232,781.66	2,915,559.17	10,038,155.23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1,611,350.00	0.00	0.00	1,611,350.00
计算机软件	687,643.05	396,855.08	43,840.00	1,040,658.13
非专利技术	13,242,936.00	0.00	0.00	13,242,936.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9,924,943.91	-1,337,348.35	23,573,879.38	85,013,716.18

土地使用权	109,367,964.73	-2,077,000.66	23,495,319.38	83,795,644.69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0.00
计算机软件	556,979.18	739,652.31	78,560.00	1,218,071.49
非专利技术				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计算机软件				
非专利技术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9,924,943.91	-1,337,348.35	23,573,879.38	85,013,716.18
土地使用权	109,367,964.73	-2,077,000.66	23,495,319.38	83,795,644.69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0.00
计算机软件	556,979.18	739,652.31	78,560.00	1,218,071.49
非专利技术				

本期摊销额 2,629,636.74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无

2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1,335,182.66			1,335,182.66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968,049.26		1,968,049.26	
合计	1,335,182.66	1,968,049.26	0.00	3,303,231.92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经营租入厂房改良工程	2,098,385.27	1,259,868.58	896,765.89		2,461,487.96	
装修费	2,103,492.80	2,109,064.07	779,660.17		3,432,896.70	
输电缆	127,698.74		56,754.96		70,943.78	
东莞工业园堆场	664,382.84		362,390.67		301,992.17	
D 栋电路修理费		484,990.68	40,415.90		444,574.78	
合计	4,993,959.65	3,853,923.33	2,135,987.59		6,711,895.39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16,421.55	3,546,807.10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410,412.75	
计提辞退福利	392,964.80	446,499.34
小计	7,619,799.10	3,993,30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外币应付账款及长期借款汇率变动	1,597,956.46	1,477,835.25
小计	1,597,956.46	1,477,835.2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442,810.33	23,645,380.67
可抵扣亏损	2,736,085.00	
计提辞退福利	2,619,765.33	2,976,662.25
合计	50,798,660.66	26,622,042.9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期末外币应付账款及长期借款汇率变动	10,653,043.07	9,852,235.00
小计	10,653,043.07	9,852,235.00
可抵扣差异项目		
小计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9,799.10		3,993,30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7,956.46		1,477,83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33,204,067.29	5,479,488.38	704,448.66	10,094,293.66	127,884,813.35
二、存货跌价准备	29,923,075.86	15,878,464.00		6,536,292.86	39,265,247.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37,530.20				3,537,530.20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66,664,673.35	21,357,952.38	704,448.66	16,630,586.52	170,687,590.55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10,000.00	
合计	14,01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为保证加抵押借款，由王爱国、张娟提供保证、抵押资产为王爱国个人房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157,102,508.91	232,801,612.72
银行承兑汇票	60,205,140.55	61,564,042.87
合计	217,307,649.46	294,365,655.59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217,307,649.46 元。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422,232,358.03	288,085,026.38
1 至 2 年	5,302,524.99	5,447,586.85
2 至 3 年	373,556.74	1,947,346.92
3 年以上	1,793,532.34	2,352,212.64
合计	429,701,972.10	297,832,172.79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9,290,911.60	32,378,017.46
1 至 2 年	7,828,772.09	7,225,144.88
2 至 3 年	4,552,893.14	661,201.64
3 年以上	1,749,009.86	1,090,932.58

合计	83,421,586.69	41,355,296.56
----	---------------	---------------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203,486.74	105,166,156.36	104,759,223.54	43,610,419.56
二、职工福利费		16,227,605.86	16,227,605.86	0.00
三、社会保险费	2,361,713.39	17,958,588.11	19,338,103.66	982,197.84
四、住房公积金	3,808,244.73	5,851,698.34	7,393,810.66	2,266,132.41
五、辞退福利	4,043,088.25	194,563.53	1,567,886.43	2,669,765.35
六、其他	3,461,135.19	4,249,012.69	2,622,463.30	5,087,684.58
合计	56,877,668.30	149,647,624.89	151,909,093.45	54,616,199.74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5,087,684.58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2,669,765.35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期末余额主要为计提的效益工资，预计发放时间为2014年5月至8月。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6,646,635.14	-4,856,382.20
消费税		
营业税	413,695.13	209,699.10
企业所得税	11,497,173.20	6,235,096.33
个人所得税	158,411.99	501,756.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8,647.80	1,375,782.12
教育费附加	1,066,086.41	1,120,926.59
堤围防护费	406,933.64	629,058.82
防洪费		4,274.70
印花税	102,049.06	61,626.47
房产税	699,966.49	
土地使用税	397,891.70	
合计	-605,779.72	5,281,838.72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07,507.65	368,137.54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合计	307,507.65	368,137.54

37、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光网科技公司少数股东	1,170,000.00		
合计	1,170,000.00		--

应付股利的说明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58,202,312.50	39,864,004.19
1 至 2 年	11,125,402.69	41,467,841.08
2 至 3 年	6,920,380.91	4,334,952.77
3 年以上	22,115,761.74	19,340,272.95

合计	98,363,857.84	105,007,070.99
----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诺赛特(北美卫星)国际有限公司	8,592,777.27	应付国外长期借款对应的设备采购款及软件服务费，因还款期限未到，暂时未支付。	否
Tellabs 泰乐公司	7,560,258.73	应付国外长期借款对应的设备采购款及软件服务费，因还款期限未到，暂时未支付。	否
合 计	16,153,036.00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诺赛特(北美卫星)国际有限公司	8,592,777.27	设备采购款及软件服务费
Tellabs 泰乐公司	7,560,258.73	设备采购款及软件服务费
合 计	16,153,036.00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2,000,000.00		2,000,000.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辞退福利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预计负债说明

2011年12月，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律师代表广州市天元电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公司）致函本公司：就本公司与天元公司于1997年合作经营一事，要求本公司归还天元公司的资产、设备及支付实际占用天元公司资产、设备期间的使用费及折旧费用130万元；若本公司取得的天元公司的资产、设备已损毁或灭失而不具备返还条件的，则本公司应按双方于1998年3月1日签订的《协议书》中关于天元公司将价值4,434,992.98元的净资产折成200万元交本公司经营的约定及已实际交付的事

实，由本公司直接归还天元公司2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根据此案件的上述情况，于2011年度计提预计负债200万元。

由于天元公司自2011年提起诉讼至2013年末，未对此案件采取进一步的诉讼行为，已超过法律规定的两年诉讼时效，人民法院不予保护，故本年度本公司转回了原先计提的预计负债200万元。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513,988.30	49,060,821.8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8,513,988.30	49,060,821.8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38,500,000.00
保证借款	1,513,988.30	1,560,821.80
信用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28,513,988.30	49,060,821.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00 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994年06月01日	2014年11月26日	美元		199,041.22	1,213,533.07	199,041.22	1,251,072.36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997年01月07日	2014年08月15日	美元		49,280.00	300,455.23	49,280.00	309,749.4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2010年10月28日	2014年12月21日	人民币元	6.55%		6,000,000.00		6,000,000.00
中国银行深	2010年11月	2014年12月	人民币元	6.55%		9,000,000.00		9,000,000.00

圳分行	08 日	21 日						
交通银行滨 河支行	2010 年 03 月 24 日	2014 年 12 月 21 日	人民币元	6.55%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中国农业银 行贺州世纪 支行	2009 年 09 月 26 日	2013 年 03 月 26 日	人民币元	6.31%				20,500,000.00
合计	--	--	--	--	--	28,513,988.30	--	49,060,821.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保证借款由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无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无

41、其他流动负债

无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13,494,896.30	141,274,660.90
保证借款	30,509,337.62	32,983,763.60
信用借款	31,609,729.46	30,909,729.4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513,988.30	-49,060,821.80
合计	147,099,975.08	156,107,332.1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由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无形资产-土地	64,485,457.72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0,218,234.70	借款抵押
合计	84,703,692.42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994年06月01日	2032年11月26日	美元	0%	3,696,232.59	22,535,561.83	3,890,474.61	24,453,579.40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997年01月07日	2036年02月15日	美元	0%	1,059,520.00	6,459,787.49	1,108,800.00	6,969,362.40
交通银行滨河支行	2010年03月24日	2018年04月13日	人民币元	6.55%		66,200,683.05		67,480,447.65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2010年10月28日	2017年09月14日	人民币元	6.55%		29,294,213.25		35,294,213.25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2010年11月08日	2017年09月14日	人民币元	6.55%		12,909,729.46		21,909,729.46
交通银行滨河支行	2013年02月26日	2017年08月09日	人民币元	6.4%		9,700,000.00		
合计	--	--	--	--	--	147,099,975.08	--	156,107,332.16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的美元贷款，为国外政府免息贷款。

43、应付债券

无

44、长期应付款

无

45、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产业技术进步资助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注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

专项应付款说明

注：系本公司根据深科工贸信计财字[2011]223号文《关于下达2011年度深圳市市级研究开发中心（技术中心类）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于2011年度收到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无偿资助的产业技术进步资金，该等资金用于购置《产业技术进步资助资金使用计划表》中列示的设备和仪器，并在资金使用完毕后向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提交资

金使用情况报告和资助经费决算，并提出竣工审计验收申请；通过竣工验收的，将该等资助资金形成的固定资产结转至相应的科目进行核算。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购置该等设备和仪器，但未经验收完毕。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9,4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9,4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光纤拉丝塔提速技改项目		500,000.00
骨架式光缆科研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气吹微型光缆项目	1,200,000.00	
光纤光栅电力导线智能检测系统项目	1,000,000.00	
接入网G657A2弯曲不敏感光纤的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	
LL低衰减通信单模光纤的研发项目	1,200,000.00	
合计	9,400,000.00	1,500,000.00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0,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71,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21,000,000股，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中审国际验字[2013]01010002号《验资报告》。

48、库存股

无

49、专项储备

无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4,606,171.37	102,300,000.00		566,906,171.37
其他资本公积	35,122,995.53		736,567.17	34,386,428.36
合计	499,729,166.90	102,300,000.00	736,567.17	601,292,599.73

资本公积说明

本年增加额为本年度非公开发股份股本溢价金额，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中审国际验字[2013]01010002号《验资报告》。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7,665,985.21	3,860,468.88		31,526,454.0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665,985.21	3,860,468.88		31,526,454.09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52、一般风险准备

无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9,300,445.70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9,300,445.7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465,513.2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60,468.8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485,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420,490.0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根据2013年5月8日经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35元，按照已发行股份数27,100万股计算，共计9,485,000.00元。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79,065,914.56	1,524,210,973.92
其他业务收入	92,884,362.32	85,876,529.53
营业成本	1,274,518,887.25	1,329,059,161.9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1,477,412,478.73	1,217,570,239.78	1,490,722,826.50	1,230,319,016.45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653,435.83	1,619,705.73	33,488,147.42	32,768,492.28
合计	1,479,065,914.56	1,219,189,945.51	1,524,210,973.92	1,263,087,508.7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纤光缆	1,349,412,491.85	1,113,837,488.43	1,341,989,392.22	1,111,262,306.06
光传输设备	127,999,986.88	103,732,751.35	148,733,434.28	119,056,710.39
铝电解电容器	1,653,435.83	1,619,705.73	33,488,147.42	32,768,492.28
合计	1,479,065,914.56	1,219,189,945.51	1,524,210,973.92	1,263,087,508.7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1,353,444,808.76	1,115,875,997.04	1,412,770,589.92	1,170,657,613.32
外销	125,621,105.80	103,313,948.47	111,440,384.00	92,429,895.41
合计	1,479,065,914.56	1,219,189,945.51	1,524,210,973.92	1,263,087,508.73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52,875,538.98	3.36%
客户 2	33,441,444.33	2.13%
客户 3	34,351,469.77	2.19%
客户 4	31,565,128.62	2.01%
客户 5	43,007,928.28	2.73%
合计	195,241,509.98	12.42%

55、合同项目收入**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营业税	3,586,004.66	2,763,607.69	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03,163.89	4,558,209.06	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教育费附加	2,931,396.98	3,518,403.27	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资源税			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房产税	711,395.78		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土地使用税	122,965.50		
合计	10,954,926.81	10,840,220.02	--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215,653.49	20,530,084.72
业务服务费	13,995,669.22	13,423,268.29
会议费及差旅费	12,398,696.63	13,061,385.15
水电费及办公费	4,603,070.23	3,756,385.34
交通通讯费	4,107,016.57	3,795,027.37
运输费	13,526,663.05	1,169,119.48
展览费	2,804,092.55	1,633,995.30
租赁费	1,619,511.26	906,531.27
招标费用	1,489,779.25	1,561,744.92
劳动保护费	1,681,068.98	1,100,490.05
其他	4,961,070.65	6,406,691.89
合计	81,402,291.88	67,344,723.78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747,836.60	29,772,817.48
研究开发费用	64,532,060.74	61,040,758.33
折旧及摊销	3,520,302.27	5,328,237.84
会议差旅费	2,543,392.84	4,770,285.31
水电办公费	3,840,149.77	4,158,398.54
交通通讯费	4,028,850.15	3,591,943.94
税金	2,955,498.70	4,566,964.99
业务费	1,559,809.94	1,642,161.05

审计咨询及诉讼费	2,092,632.35	3,698,135.66
董事会会费	1,083,790.84	1,077,853.81
其他	2,804,345.68	3,362,665.92
合计	121,708,669.88	123,010,222.87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736,619.01	15,488,005.78
减：利息收入	-2,423,728.30	-3,665,466.66
汇兑损失	1,869,966.61	1,801,480.02
减：汇兑收益	-3,154,623.91	-2,054,542.72
其他	1,033,267.11	1,003,779.36
合计	10,061,500.52	12,573,255.78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313.59	196,686.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118,897.62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71.63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14,087,584.03	178,514.47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31,313.59	196,686.10	因联营企业本期亏损所致。
合计	-31,313.59	196,686.10	--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427,270.30	2,608,498.3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878,464.00	1,711,353.0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0,305,734.30	4,319,851.38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35,015.11	1,875,474.46	635,015.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5,015.11	16,663.46	635,015.1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858,811.00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653,669.00	1,118,088.00	2,653,66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6,839.92	
预计负债转回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	422,271.05	300,593.02	422,271.05
合计	5,710,955.16	3,710,995.40	5,710,955.1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助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国内、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专利资助费	200,120.00	46,588.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市财政委拨付的企业专利申请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市财政局委员会拨付的战略性补助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拨付的韩国展位费补助		11,5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光纤拉丝塔提速技改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自助创新扶持项目创新奖励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3 年度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2 年深圳市产业技术进步资金贷款贴息	171,176.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财政局补助	39,773.00		与收益相关	是
俄罗斯莫斯科国际电子电器展览会补贴款	11,3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美国输配电展补贴款	11,3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资助资金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市南山区技术研发和创意设计分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653,669.00	1,118,088.00	--	--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91,607.23	1,629,400.21	791,607.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91,607.23	1,629,400.21	791,607.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土地闲置费		3,045,592.00	
违约金支出		377,746.69	
其他	53,016.02	103,912.68	53,016.02
合计	844,623.25	5,156,651.58	844,623.25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056,682.85	6,691,517.46
递延所得税调整	-3,506,371.45	357,264.99
合计	7,550,311.40	7,048,782.45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3	0.23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0.16	0.16	0.18	0.18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注：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1,465,513.27	47,112,843.73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1,465,513.27	47,112,843.73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036,965.13	45,941,321.57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42,036,965.13	45,941,321.57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50,000,000	250,0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19,250,000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69,250,000	250,000,000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列示计算公式及相关数据的计算过程。

67、其他综合收益

无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3,969,076.73
政府补助	3,153,669.00
利息收入	2,423,728.30
其他营业外收入	61,573.69
合计	9,608,047.7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2,987,834.49
销售费用	60,091,562.20
管理费用	51,605,486.44
其他营业外支出	52,716.22
银行手续费等	1,033,267.11
捐款支出	0.00
土地闲置费	0.00
合计	115,770,866.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回预付的非公开发行中介费用	2,196,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400,000.00
合计	9,596,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公开发行中介费用	331,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402,635.63
合计	10,733,635.63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4,401,870.78	54,624,143.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305,734.30	4,319,851.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340,944.62	49,553,591.34
无形资产摊销	3,334,636.54	4,276,164.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35,987.59	3,002,321.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853.28	-1,858,811.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5,445.40	1,612,736.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36,619.01	15,488,005.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87,584.03	-178,51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6,492.66	397,13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121.21	-39,871.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84,081.07	-68,868,596.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148,353.20	-159,911,180.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316,360.56	179,052,936.25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2,355.77	81,469,912.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4,461,468.09	248,698,67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8,698,673.45	313,180,080.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37,205.36	-64,481,407.25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2,919,83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919,83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46,826.75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673,003.25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1,474,079.88	
流动资产	40,959,073.37	
非流动资产	5,249,698.34	
流动负债	24,590,691.83	
非流动负债	144,000.00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6,000,000.00	32,992,994.75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000,000.00	32,992,994.75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71,206.64	3,021,642.75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828,793.36	3,021,642.75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19,318,865.67	32,992,994.75
流动资产	26,807,154.45	
非流动资产	42,468,461.72	
流动负债	49,956,750.50	
非流动负债	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04,461,468.09	248,698,673.45
其中：库存现金	20,879.15	54,175.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436,649.33	246,036,479.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39.61	2,608,018.3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461,468.09	248,698,673.45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国有企业	深圳市	张俊林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旅游产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	158,282 万元	45.33%	45.33%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921941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成立于 1981 年 8 月 1 日，是深圳市最早成立的国有大型综合性企业集团。曾先后被列入深圳市首批重点扶持的 30 户企业集团、广东省首批重点扶持的 70 户企业集团、国家首批重点扶持的 520 家企业集团、国家 120 户大型企业集团试点。

2005 年 3 月，经国家经贸委、深圳市国资委批准实施债转股后，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58282 万元，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占股 43.3%，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占股 28.87%，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占股 26.03%，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占股 1.8%。

特发集团主要经营业务为旅游业、房地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汽车后市场等。集团拥有特发信息、特力集团两家控股上市公司，拥有以制造业为主体的综合性集团企业—黎明集团，拥有深圳高尔夫、小梅沙、香蜜湖三家旅游企业以及特发地产、特发物业，共八家全资、控股企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郭建民	工业生产	RMB 7,799.38 万元	61%	61%	670021097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王爱国	工业生产	RMB1,000 万元	51%	51%	695571191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市	陆秉义	工业生产	RMB3,700 万元	100%	100%	680591181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王宝	工业生产	RMB2,800 万元	85%	85%	60293773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罗涛	工业生产	RMB6,210 万元	100%	100%	65677039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彭祖华	工业生产	RMB 20,651.832 万元	64.64%	64.64%	723032997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市	伍历文	工业生产	RMB5,030.09 万元	67.8%	67.8%	668993364
常州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市	张捷	工业生产	RMB500.00 万元	67.8%	67.8%	73826318-1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特发	有限责任	重庆市	胡泽	工业生产	RMB1,085	21.2%	21.2%	联营公司	781584386

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公司				万元				
----------	----	--	--	--	----	--	--	--	--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香港企荣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香港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香港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100005511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控股股东	K31728067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279365997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92206352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92404914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92260957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682000496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无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41,751,888.97	3.89%	67,543,902.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出售货物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16,240,696.00	1.1%	24,530,394.91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2013年01月0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324,000.0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2013年01月0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17,649.0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2013年01月0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788,241.6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2013年01月0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818,474.40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0,509,337.62	1994年06月01日	2036年02月15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支付工程监理费用以及工程服务费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支付费用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费	920,000.00	700,000.00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费	1,0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920,000.00	1,20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630,937.02	3,630,937.02	3,630,937.02	3,630,937.02
应收账款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37,245.00	
预付账款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1,953,563.31	
其他应收款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9,660,844.23	39,660,844.23	39,660,844.23	39,660,844.23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99.8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654,281.78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票据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3,342,348.61	12,818,690.39
应付账款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2,411,982.17	
其他应付款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28,928.00	28,928.00

十、股份支付

无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03年9月10日、12日，本公司与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汉唐证券”）签署《关于委托国债投资之协议书》，委托国债投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000万元和人民币2000万元，委托期限为一年。上述投资已分别于2004年9月10日、12日到期，但汉唐证券未能如期兑付投资本金和约定收益。本公司于2004年9月起诉汉唐证券，要求返还本公司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并向法院申请了诉前财产保全，冻结了汉唐证券实际持有的部分股权。2006年本公司向法院申请继续冻结并已得到执行，续封期限自2006年8月24日至2007年8月23日。2005年汉唐证券已被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托管，进入行政清算阶段。2007年9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汉唐证券破产清算一案。2008年，本公司向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申报破产债权并参加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第一次破产财产分配会议。2009年1月，本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支付的汉唐证券第一次债权人分配款3,569,579.29元。2011年2月，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1年1月17日出具的“（2007）深中法民七字第16-74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对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通过的《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下达了终审裁定。2011年3月至4月，根据《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本公司收到分得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的现金2,278,952.62元及五只股票折合人民币17,883,650.01元，共计收到20,162,602.63元。2012年12月29日，深圳市中院人民法院出具了【（2007）深中法民七字第16-88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认可了第四次债权人会议通过的《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三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在《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三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中，本公司应获得分配金额为现金2,029,327.21元，本公司于2013年1月收到该项财产分配款。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该项债权账面余额为24,238,490.87元，同时针对该项债权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24,238,490.87元，账面净值为0元。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3、资产抵押

①、本公司于2009年12月将拥有的南山区科技园T305-0019号地块抵押给深圳市交通银行滨河支行，用于签订人民币12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期限为自2009年12月17日至2018年4月13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78,200,683.05元。

②、本公司于2009年9月将拥有的东莞两块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用于签订人民币5000万元的中/长期人民币借款合同，抵押贷款期限为自2009年9月14日至2019年9月14日止。截止201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35,294,213.25元。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13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将自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财政部新发布或新修订的会计准则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将自2014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各项准则，并将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①《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完整地规范了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并依据适当的精算假设，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确定的公式将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外，该修订后准则还充实了关于短期薪酬会计处理规范，充实了关于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引入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完整地规范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

②《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持续经营评价、正常经营周期、充实附注披露内容等方面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作为强制性披露内容。该准则要求在利润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应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划分为两类：（1）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2）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该准则建立了判断控制存在与否的单一模型，规定对被投资方形成控制需要具备的三个要素为：（1）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此基础上，该准则对控制权的判断给出了较原准则更多的指引。根据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权时需运用重大判断。

④《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规范了对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的认定、分类及核算。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在其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该准则要求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共同经营则确认其资产（包括其对任何共同持有资产应享有的份额）、其负债（包括其对任何共同产生负债应承担的份额）、其收入（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应享有的份额）及其费用（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应承担的份额）。

⑤《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定义，明确了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根据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将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三个层次，并对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信息的披露作出了具体要求。但该准则并未改变其他会计准则对于哪些场合下应运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其他

债务担保转作债权

本公司在2001年11月至2004年11月期间为河南中牟广电局提供买方信贷担保计人民币1710万元，对于该项被担保的债务，债务人同时向债权人提供了财产抵押。

2005年至2006年间，债权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通过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对上述担保金额、相应利息及一切实现债权的费用在对债务人抵押房产变卖后清偿不足部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于2005年已按估计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1600万元。

2007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协议中双方约定：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将其持有对河南中牟广电局的债权人民币1710万元及截止2005年11月20日之应收利息人民币3,377,677.57元，以人民币2000万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债权于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收到全部转让价款之日起归本公司享有和行使。截止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将上述债权转让价款2000万元付至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指定的深圳长城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账户中。

基于协议约定，本公司自付清转让价款之日起从担保人转为河南中牟广电局的债权人，本公司以债权转让价款2000万元作为应收款的初始计量，考虑到债务人抵押的房产，本公司按估计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了坏账准备1680万元，其中，以前年度计提的预计负债转入1600万元，2007年度补提坏账准备80万元。

本公司于2008年度进入对河南中牟广电局追诉和申请执行中，并查封了抵押物业河南中牟广电大楼。2008年经深圳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三次，均流拍，最后河南中牟广电局于2009年8月将抵押物作价6,741,026.00元抵债予本公司，并已办妥上述房产的过户手续，但该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证仍在办理中，且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过户至本公司名下。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账面应收河南中牟广电局款2000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680万元，账面净值320万元。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0,937.02	0.8%	3,630,937.02	100%	3,630,937.02	0.95%	3,630,937.0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33,349,032.93	95.58%	11,413,480.88	2.63%	363,290,781.15	94.76%	8,517,024.73	2.34%

组合小计	433,349,032.93	95.58%	11,413,480.88	2.63%	363,290,781.15	94.76%	8,517,024.73	2.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29,124.56	3.62%	16,429,124.56	100%	16,455,914.98	4.29%	14,539,558.93	88.35%
合计	453,409,094.51	--	31,473,542.46	--	383,377,633.15	--	26,687,520.68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货款	3,630,937.02	3,630,937.02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30,937.02	3,630,937.02	--	--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318,147,659.39	73.41%		274,735,167.52	75.63%	
1 年以内小计	318,147,659.39	73.41%	0.00	274,735,167.52	75.63%	0.00
1 至 2 年	65,614,628.01	15.14%	1,040,890.15	57,975,802.28	15.96%	900,424.26
2 至 3 年	29,321,724.74	6.77%	1,292,292.77	16,755,618.69	4.61%	1,386,649.16
3 年以上	20,265,020.79	4.68%	9,080,297.96	13,824,192.66	3.8%	6,229,951.31
3 至 4 年	8,257,377.11	1.91%	1,332,188.44	4,663,544.87	1.28%	401,491.48
4 至 5 年	3,552,575.32	0.82%	305,736.07	2,586,056.50	0.71%	367,156.85
5 年以上	8,455,068.36	1.95%	7,442,373.45	6,574,591.29	1.81%	5,461,302.98
合计	433,349,032.93	--	11,413,480.88	363,290,781.15	--	8,517,024.73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光纤光缆货款	12,642,271.79	12,642,271.79	100%	根据每项可收回性单独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光传输设备货款	3,786,852.77	3,786,852.77	100%	根据每项可收回性单独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6,429,124.56	16,429,124.56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1,257,995.70	443,724.50
广东电信公司深圳分公司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30,779.86	30,779.86
NAM VIET JSC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99,211.22	2,878.80
香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58,278.96	1,670.40
台湾良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145,059.47	1,058.31
威达世纪有限公司	收回款项	账期较长	117,501.48	206.13
合计	--	--	1,708,826.69	--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	非关联方	16,290,433.20	1 年以内	3.59%

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山东省电信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824,671.12	1 年以内	3.0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34,625.72	1 年以内	2.7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52,620.68	1 年以内	2.33%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河南省电信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504,317.26	1 年以内	2.32%
合计	--	63,606,667.98	--	14.03%

注：“单位名称”和“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674,738.90	0.59%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93,680.00	0.33%
合计	--	4,168,418.90	0.9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378,734.85	47.68%	88,178,734.85	96.5%	93,408,062.06	46.64%	88,178,734.85	9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99,143,188.12	51.73%	2,040,823.43	2.06%	103,123,190.35	51.49%	1,992,486.56	1.93%
组合小计	99,143,188.12	51.73%	2,040,823.43	2.06%	103,123,190.35	51.49%	1,992,486.56	1.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6,716.46	0.59%	1,136,716.46	100%	3,755,134.02	1.87%	3,234,520.46	86.14%
合计	191,658,639.43	--	91,356,274.74	--	200,286,386.43	--	93,405,741.87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往来款	39,660,844.23	39,660,844.23	100%	账龄长, 预计无法收回
委托理财款	24,238,490.87	24,238,490.87	1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000,000.00	16,800,000.00	84%	账龄长, 全额收回可能性很小
往来款	6,423,734.75	6,423,734.75	100%	账龄长, 预计无法收回
委托理财款	1,055,665.00	1,055,665.00	1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合计	91,378,734.85	88,178,734.85	--	--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85,282,972.15	86.01%		99,912,754.02	96.89%	605,474.45
1 年以内小计	85,282,972.15	86.01%		99,912,754.02	96.89%	605,474.45
1 至 2 年	11,834,912.71	11.94%	355,946.91	1,690,536.85	1.64%	84,526.84
2 至 3 年	659,348.00	0.67%	318,921.26	112,300.00	0.11%	16,845.00
3 年以上	1,365,955.26	1.38%	1,365,955.26	1,407,599.48	1.36%	1,285,640.28
3 至 4 年	108,000.00	0.11%	108,000.00	81,097.11	0.08%	40,548.56
4 至 5 年	81,097.11	0.08%	81,097.11	407,053.26	0.39%	325,642.61
5 年以上	1,176,858.15	1.19%	1,176,858.15	919,449.11	0.89%	919,449.11
合计	99,143,188.12	--	2,040,823.43	103,123,190.35	--	1,992,486.56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无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无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电费押金	311,760.00	311,76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质保金	237,252.60	237,252.6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质保金	251,827.10	251,827.1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质保金	133,961.78	133,961.78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质保金	62,573.08	62,573.08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39,341.90	139,341.9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36,716.46	1,136,716.46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660,844.23	5 年以上	20.69%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1,400,214.47	1—3 年	16.38%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1,113,135.44	1 年以内	16.23%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238,490.87	5 年以上	12.65%
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5 年以上	10.44%
合计	--	146,412,685.01	--	76.39%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660,844.23	20.69%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1,400,214.47	16.38%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1,113,135.44	16.23%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716,589.00	0.9%
合计	--	103,890,783.14	54.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权益法	2,300,000.00	2,571,328.53	-31,313.59	2,540,014.94	21.2%	21.2%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825,000.00	33,825,000.00	-33,825,000.00	0.00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625,200.00	31,625,200.00		31,625,200.00	61%	61%				1,830,000.00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0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100%	100%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83,600.00	5,283,600.00		5,283,600.00	51%	51%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成本法	77,994,333.32	77,994,333.32	61,200,000.00	139,194,333.32	64.64%	64.64%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800,000.00	23,800,000.00		23,800,000.00	85%	85%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	成本法	62,100,000.00		62,100,000.00	62,100,000.00	100%	100%				

公司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919,830.00		42,919,830.00	42,919,830.00	67.8%	67.8%				
合计	--	316,847,963.32	212,099,461.85	132,363,516.41	344,462,978.26	--	--	--			1,83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54,477,626.61	1,275,646,066.24
其他业务收入	107,923,143.66	78,674,120.72
合计	1,362,400,770.27	1,354,320,186.96
营业成本	1,146,840,858.41	1,156,421,668.4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1,252,824,190.78	1,074,341,994.52	1,268,401,571.85	1,096,326,251.76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653,435.83	1,619,705.73	7,244,494.39	6,769,170.76
合计	1,254,477,626.61	1,075,961,700.25	1,275,646,066.24	1,103,095,422.5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纤光缆	1,124,824,203.90	970,609,243.17	1,119,668,137.57	977,269,541.37
光传输设备	127,999,986.88	103,732,751.35	148,733,434.28	119,056,710.39
铝电解电容器	1,653,435.83	1,619,705.73	7,244,494.39	6,769,170.76
合计	1,254,477,626.61	1,075,961,700.25	1,275,646,066.24	1,103,095,422.5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1,192,739,416.08	1,022,453,127.89	1,230,781,001.43	1,064,431,787.28
外销	61,738,210.53	53,508,572.36	44,865,064.81	38,663,635.24
合计	1,254,477,626.61	1,075,961,700.25	1,275,646,066.24	1,103,095,422.52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52,875,538.98	3.8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33,441,444.33	2.4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32,472,850.60	2.38%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河南省电信分公司	31,565,128.62	2.3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28,420,782.43	2.09%
合计	178,775,744.96	13.12%

5、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313.59	196,686.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825,000.00	-7,005.2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71.63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6,026,313.59	171,509.22
----	---------------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0,000.00		
合计	1,830,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31,313.59	196,686.10	
合计	-31,313.59	196,686.10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8,604,688.75	36,865,353.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96,890.17	2,941,203.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811,912.58	36,773,304.93
无形资产摊销	2,589,075.34	2,412,534.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9,490.57	2,300,697.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02.44	-1,858,811.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5,445.40	837,325.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97,274.63	12,830,884.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26,313.59	-171,50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5,570.11	-512,53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121.21	-39,871.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174,476.89	-33,730,729.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798,149.52	-145,455,127.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01,110.72	124,359,197.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36,456.34	37,551,919.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068,730.14	131,118,363.4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118,363.48	218,733,752.0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049,633.34	-87,615,388.56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无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962,305.50	出售广西吉光股权收益 1412 元。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3,66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00,000.00	转回预计负债。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255.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2,678.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359.50	
合计	19,428,548.1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国内、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专利资助费	200,120.00	与收益相关
光纤拉丝塔提速技改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助创新扶持项目创新奖励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深圳市产业技术进步资金贷款贴息	171,176.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财政局补助	39,773.00	与收益相关
俄罗斯莫斯科国际电子电器展览会补贴款	11,300.00	与收益相关
美国输配电展补贴款	11,3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资助资金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技术研发和创意设计分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4%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7%	0.16	0.16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应收票据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93,403,696.19元, 比年初数增加199%, 主要原因系2013年度销售客户较多采用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所致。

(2) 应收账款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577,321,645.77元, 比年初数增加30%, 主要原因系受市场环境影响, 销售客户回款期延长所致。

(3) 预付账款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31,566,937.72元, 比年初数减少75%, 主要原因系上年预付光纤的设备款本年到货已转入在建工程核算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26,000,000.00元, 比年初数增加1403%,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司新购买理财产品2600万元所致。

(5) 在建工程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130,940,394.89元, 比年初数增加226%,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增加光纤扩产设备以及信息港二期工程支出较多所致。

(6) 商誉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3,303,231.92元, 比年初数增加147%,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常州华银产生商誉197万元所致。

(7) 长期待摊费用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6,711,895.39元, 比年初数增加34%,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办公室装修费及新增重庆光缆厂房及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7,619,799.10元, 比年初数增加91%,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相应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9) 短期借款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14,010,000.00元, 比年初数增加100%,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10) 应付账款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429,701,972.10元, 比年初数增加44%, 主要原因系光纤扩产相应增加应付设备款及材料款所致。

(11) 预收账款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83,421,586.69元, 比年初数增加102%, 主要原因系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12) 应交税费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605,779.72元, 比年初数减少111%, 主要原因系主要是光纤扩产购进的固定资产进项税留抵所致。

(13) 应付股利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1,170,000.00元, 比年初数增加100%, 主要原因系期末数为子公司光网科技公司2013年度分红应付的少数股东股利。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28,513,988.30元, 比年初数减少42%, 主要原因系主要是上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广西吉光公司本年度退出合并报表范围, 相应减少广西吉光公司账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15) 预计负债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0.00元, 比年初数减少100%, 主要原因系原计提预计负债的天元案已过法律规定的诉讼时效, 本年度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16) 其他非流动负债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9,400,000.00元, 比年初数增加527%,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新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已购置但未经验收所致。

(17) 资产减值损失2013年度发生数为20,305,734.30元, 比上年数增加370%, 主要原因系光纤光缆2013年年底销售价格下降, 本公司期末根据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18) 投资收益2013年度发生数为14,087,584.03元, 比上年数增加7792%, 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出售广西吉光股权产生收益1412万元所致。

(19) 营业外收入2013年度发生数为5,710,955.16元，比上年数增加54%，主要原因系本年度转回预计负债200万元所致。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勤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剑平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